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Integrated Systems Corp.

股票代碼：23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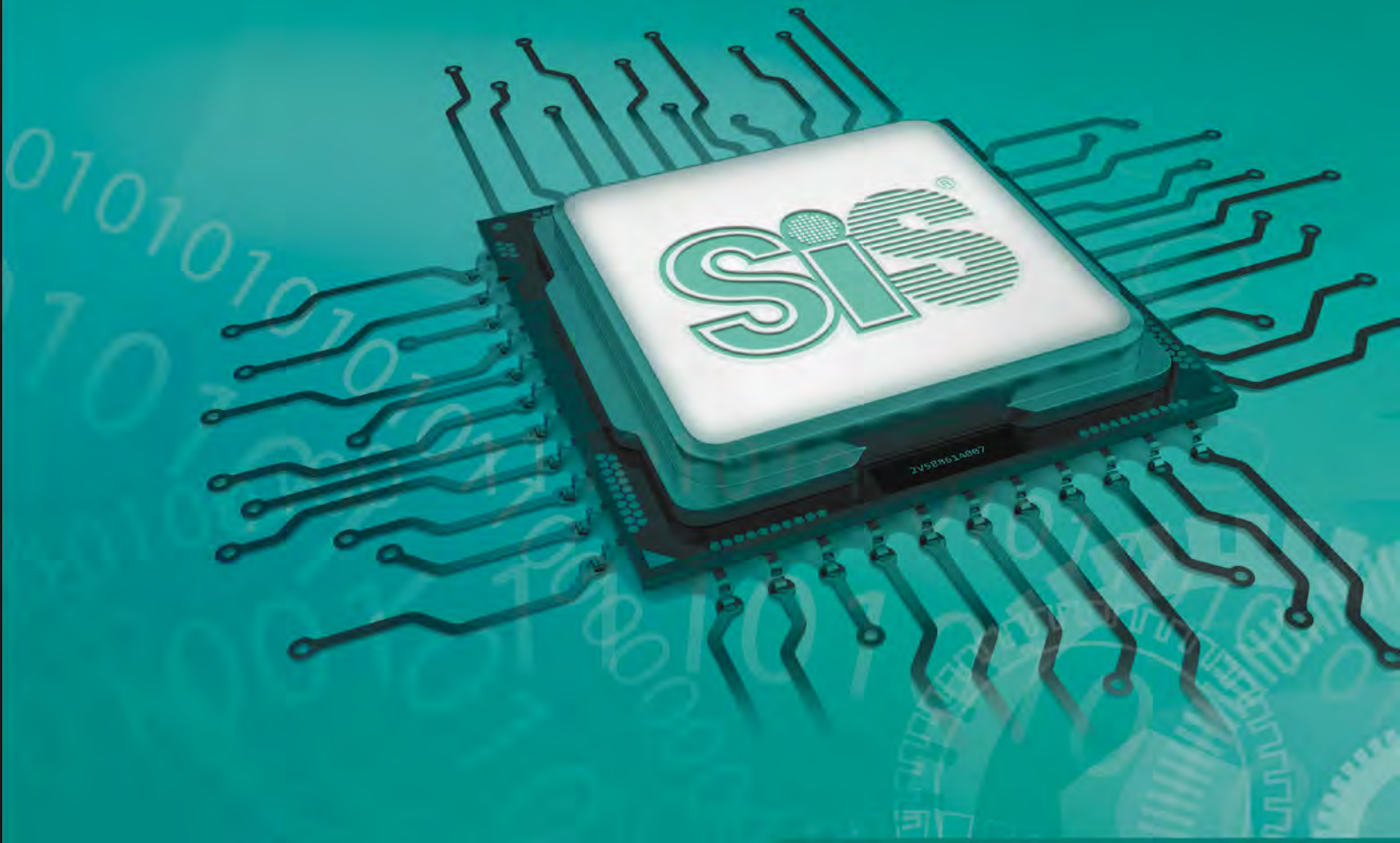

民國一一〇年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刊印

查詢本年報相關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 www.sis.com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300046 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180 號

電話：886-3-516-6000　　傳真：886-3-571-1479

網址：https://www.sis.com

公司發言人

姓名：簡誠謙

職稱：董事長

電話：886-3-516-6000　　傳真：886-3-571-1479

電子郵件信箱：support@sis.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許時中

職稱：總經理

電話：886-3-516-6000　　傳真：886-3-571-1479

電子郵件信箱：support@sis.com

簽證會計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www.ey.com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會計師姓名：郭紹彬、許新民

電話：886-2-2720-4000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onsec.com.tw

台北市信義路 4 段 236 號 3 樓

電話：886-2-2719-8899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 3
二、公司沿革 ……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 4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6
三、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5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54
七、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54
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持股變動情形 …… 5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間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5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比例情形 …… 56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 57
二、股東結構 …… 57
三、股權分散情形 …… 58
四、主要股東名單 …… 58
五、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 59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59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60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 61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 61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 61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 62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62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62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62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62
十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6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 6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71
三、從業員工 …… 7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76
五、勞資關係 …… 76
六、資通安全管理 …… 79
七、重要契約 …… 81

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82
二、財務績效……84
三、現金流量……86
四、最近年度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86
六、風險事項……87
七、其他重要事項……88

柒、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89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91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9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91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91

捌、財務概況

一、最近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92
二、最近年度簡明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94
三、最近年度財務分析……96
四、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及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99
五、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100
六、個體財務報告……101
七、合併財務報告…… 186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110 年全球仍然籠罩在 COVID 19 疫情之下，整體電子業則處於供應鏈不均衡狀態，本公司為 IC 設計業，在 IC Foundry 與封測產能吃緊的狀況下，業績未能達成預期目標。然而本公司極力克服困難，整體營收較 109 年成長 57%，業外收益更是豐收，使得財務報表股東權益增加約 57.4 億元。

展望 111 年我們推出新一代的觸控 IC，增強高壓與降低耗電功能，尤其增加觸控筆的取色功能；另外 MEMS 麥克風 IC 已出貨達數千萬顆，今年除了增加 TWS 功能亦增加數家量產客戶，皆有助於整體營收再向上提升。

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結果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在觸控領域上持續深耕大尺吋電容式晶片以及筆記型電腦主動筆觸控晶片，使用在教育、工控、商務等市場。同時也改進及提升大型投影白板的性能，結合觸控、抗光或調光功能的智慧簡報產品，可應用於居家、辦公室及商場的簡報、教學及應用在可達 136”超大觸控螢幕以及玻璃觸控投影也使用在教育以及商業空間。經過多年的研發，MEMS 麥克風也陸續推出類比式以及數位式控制晶片，已經推廣到智慧會議系統，逐步取得知名廠商的肯定與採用。另外也推出第一代 3D 沉浸式直播機產品，結合軟硬體以及演算法，實現超高性價比的 3D 沉浸式直播體驗。

茲將本公司財務收支、獲利能力及研究發展狀況說明如下：

財務收支情形

（一）　IFRS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增(減)金額
營業收入	252,153	160,171	91,982
銷貨毛利	84,487	45,135	39,352
營業淨損	(355,457)	(447,374)	91,917
本期淨利(損)	184,678	(300,090)	484,768

獲利能力分析

（一）　IFRS 合併財務報表

項目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資產報酬率(%)		0.90	(2.36)
股東權益報酬率(%)		0.91	(2.3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淨損	(5.22)	(7.09)
	稅前淨利(損)	2.88	(4.07)
純益率(%)		73.24	(187.36)
每股盈餘(元)		0.29	(0.45)

研究及發展狀況

- 持續提升觸控晶片性能，深耕既有的商務、教育、工控及大型投影白板市場，開發高性價比的大尺吋軟布幕投影、玻璃觸控模組及智慧雲端白板觸控模組產品。
- 推出應用在筆記型電腦的USI及MPP規格主動筆及環境取色主動筆。
- 配合AI的應用持續開發各式的微機電聲控應用產品。
- 開發軟硬體及演算法整合的直播機產品，以超高性價比的定位來實現全民直播的目標。

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感謝股東對矽統科技的支持與鼓勵，我們持續投入研發資源與創新技術，提昇現有產品效能及開發新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增加營收與獲利回饋各位股東。

謹此

敬祝 各位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簡誠謙 總經理：許時中

貳、 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八月二十六日成立。

二、 公司沿革

本公司：矽統科技(Silicon Integrated Systems Corp.，SiS)自民國八十六年八月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上市(代號 2363)。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約 190 名員工，並於深圳及蘇州設立辦公據點，憑藉其接近市場的優勢以服務更多的客戶。

本公司憑藉自主研發的創新優勢，引領尖端數位科技，為滿足多元化的消費型態，致力提供更具人性、智慧及環保的產品以及進一步加速雲端娛樂的普及性，產品應用觸角廣及觸控產品裝置、平板裝置、個人電腦及矽智財元件服務等，改變新一代數位家庭使用者的生活互動方式。

本公司秉持的經營理念，除藉由高品質的科技創新及客戶服務以創造價值外，更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企業責任為本之競爭優勢。本公司持續關注多面向的學術活動，包括推動知識及資訊傳播教育、鼓勵學術研究及科技研發、舉辦學術講座及研習、獎助學術研究及培育優秀人才、促進國際學術交流，希望為臺灣科技教育貢獻一份心力，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

(一) 因應本公司組織重整：103 年 12 月清算 SiS Holding Limited。

(二) 投資設立之 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於 103 年 8 月投資設立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三) 為簡化組織架構及提升管理效率，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持股 100%之子公司(永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業經主管機關 106 年 2 月核准生效。

(四) 於 109 年 09 月投資成立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現在持股比率為 55.81%。

(五) 其餘如辦理公司重整之情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之情形：無此情事。

(六) 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與更早年度之資訊對瞭解公司發展有重大影響之重要事項：無此情事。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一）　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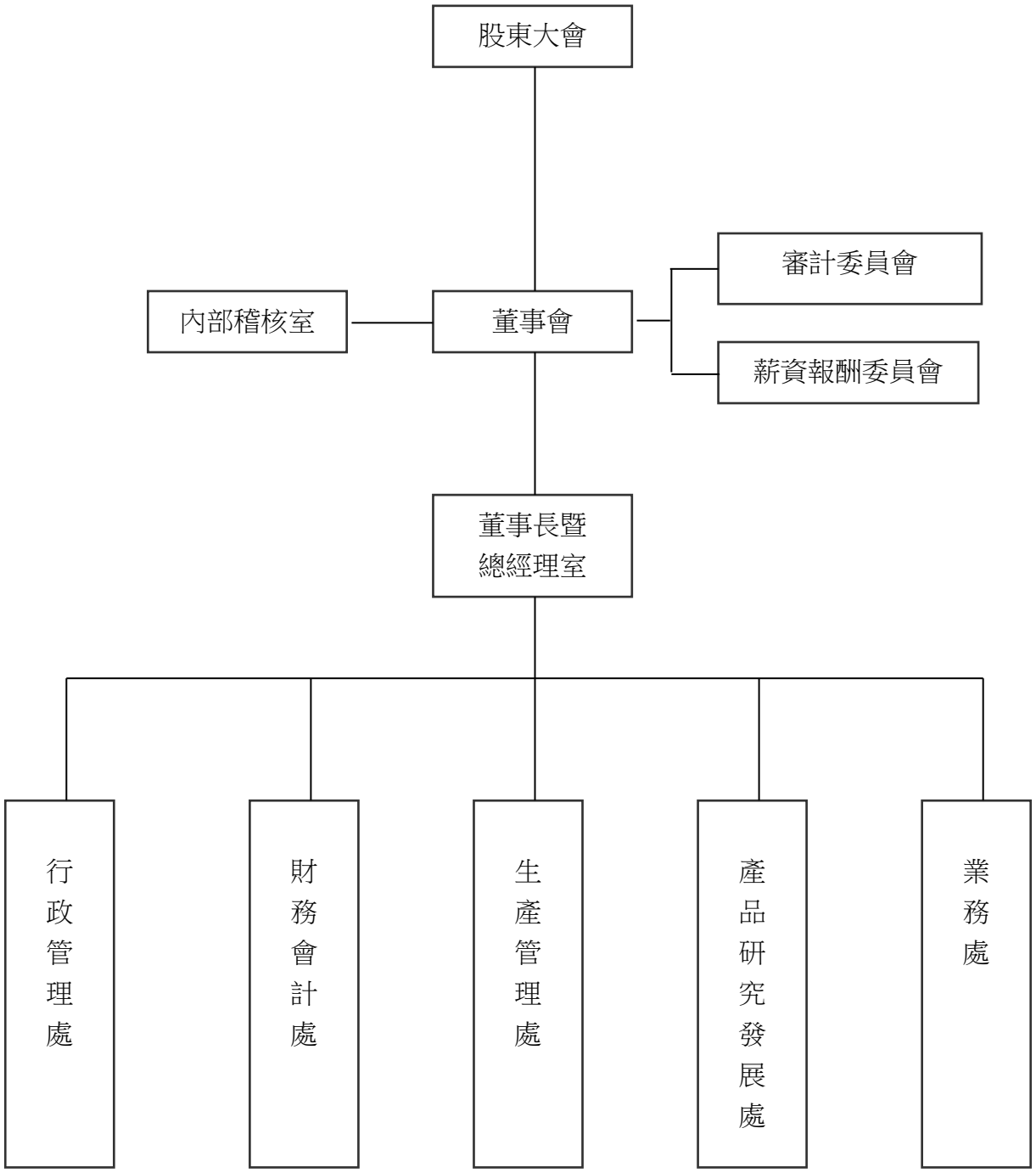

（二） 公司組織功能介紹

董事長/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全盤業務營運、規劃公司整體策略並監督其執行。

內部稽核室

協助董事會、獨立董事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執行公司內部控制九大循環(銷售及收款、採購及付款、生產、融資、投資、薪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研發、電腦化作業)及主管機關規定之稽核業務，並依據政府法令向證期局申報年度稽核計劃、執行結果、內控缺失及追蹤缺失改善情形。

審計委員會

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薪資報酬委員會

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之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其職掌包括：公司整體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之擬議、董事（含董事長）薪酬及發放形式之擬議、經理人薪酬及發放之擬議、對經理人之獎勵及久任激勵措施之擬議、以及其他經董事會指定或授權之事項。

行政管理處

綜理公司人力資源、資訊工程、法務智財、採購業務、廠務事務、海內外子公司行政業務管理與執行等。

財務會計處

負責公司資金調度、信用管理、各項帳務作業、稅務申報、股務、投資評估與管理及財務報表編製等。

生產管理處

綜理產銷/生產管理、封裝測試外包、品質服務及晶圓採購業務等。綜理公司產品測試技術和程式之研發、產品測試生產業務等。綜理公司訂單處理、出貨安排等事項且為客戶訴怨窗口，負責將客戶訴怨內容通知相關單位並回覆處理結果予客戶。

產品研究發展處

綜理公司產品之研究開發與流程建立。

業務處

綜理全球客戶、代理商之開發與維持、市場情報收集與分析及合約(訂單)審查等事項以掌握市場及客戶狀況，適時提供銷售策略與產品導向，達成銷售目標。負責客戶技術支援及服務。

二、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A. 董事會成員簡介

姓名/職稱 國籍/註冊地/性別	選(就)任 / 初選任 -日期	任期 / 年齡	選任時持有股份 108.04.10 (停過日)		現在持有股份 111.03.29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簡誠謙 / 董事長 中華民國 / 男	108.06.21 93.06.01	3 60-70	1,033,602	0.19%	1,886,182	0.27%	0	-
聯華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108.06.21 92.1.14	3	107,855,728	20.19%	129,577,431	19.01%	0	-
代表人：曾貴鴻 / 男 中華民國 / 中華民國	109.04.06 109.04.06	3 50-60	0	-	0	-	0	-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法人董事	108.06.21 105.06.21	3	8,215,607	1.53%	32,715,833	4.80%	0	-
代表人：鄭婉伶 / 女 中華民國 / 中華民國	108.06.21 105.06.21	3 40-50	0	-	0	-	0	-
陳文熙 / 董事 中華民國 / 男	108.06.21 93.06.01	3 60-70	2,752,453	0.51%	3,076,546	0.45%	0	-
許時中 / 董事 中華民國及美國 / 男	108.06.21 102.06.28	3 60-70	18,256	0.003%	22,452	0.003%	0	-
黃財旺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 男	108.06.21 102.06.28	3 60-70	0	-	0	-	0	-
羅瑞祥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 男	108.06.21 102.06.28	3 60-70	0	-	0	-	0	-
李亞菁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 女	108.06.21 108.06.21	3 50-60	0	-	0	-	0	-

註1. 持股比率係依截至年報刊印日民國 111 年 03 月 29 日止，本公司已發行股數為 681,444,870 股，扣除庫藏股 3 股，流通在外股數為 681,444,867 股。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持股比率，比率計算方式為小數點後二位無條件捨去。

註2. 董事/獨立董事年紀以區間呈現。

註3. 簡誠謙先生於民國 93 年 06 月 01 日初次選任本公司第七屆法人董事代表，因法人董事改派而中斷，第九屆起以自然人身份當選董事。

註4. 簡誠謙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策略總監，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畫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本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5. 鄭婉伶女士於民國 105 年 06 月 21 日初次選任本公司第十屆法人監察人代表，本屆為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6. 陳文熙先生於民國 93 年 06 月 01 日初次選任本公司第七屆法人董事代表，因法人董事辭任而中斷，民國 96 年 06 月 11 日以自然人身份當選董事迄今。

註7. 本公司董事未有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

註8. 本公司董事皆不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註9. 劉興森先生於 110 年 6 月 11 日逝世解任。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Saginaw Valley State University 企管碩士 圖誠科技董事長	矽統科技策略總監、欣興電子董事、慧通智聯董事長、諧永投資董事、 亞太優勢微系統副董事長、Mars Investments 董事、深圳邦統執行董事
法人董事	
政治大學會計系 聯華電子會計處處長	聯華電子會計處處長
法人董事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uffalo, Master's degree in Accounting / 迅捷投資協理	迅捷投資協理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矽統科技董事長、科統科技董事長	翰碩電子董事長、華冠通訊董事、 華信光電科技董事
New York State University 電機碩士 圖誠科技總經理	矽統科技總經理、翰碩電子監察人、蘇州明兆光電執行董事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台灣凱為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聯致科技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鈺緯科技薪酬委員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九暘電子董事長、大地幼教集團董事、 雲果資訊顧問董事、矽創電子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研究所畢業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總經理資深特助、欣興電子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迪特光電董事、宇通半導體科技董事、晶成半導體監察人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聯華電子海外存託憑證專戶	5.84
	富邦人壽股份有限公司	4.16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53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聯電公司員工持股信託專戶	1.57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23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0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06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51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6.49

註1. 聯華電子之法人股東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04 月 10 日，此為 110 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註2. 迅捷投資持股比例係依民國 110 年 03 月 25 日變更登記表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 持股比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矽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21%、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0.87%、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6.77%、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3.42%、矽格股份有限公司 4.02%、伯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8%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 55.55%、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99%、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1.34%、杜英宗 1.15%、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0.96%、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23%、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0.21%、元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15%、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0.13%、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10%
諧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4)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6.67%、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67%、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5%、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20%、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2%、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58%

註1. 富邦人壽保險持股比例係依民國 111 年 01 月 06 日變更登記表。

註2. 焱元投資持股比例係依民國 111 年 02 月 04 日變更登記表。

註3.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股東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04 月 06 日。

註4. 諧永投資持股比例係依民國 110 年 03 月 31 日變更登記表。

B. 董事會職責

(1) 監督公司守法、財務透明、即時揭露重要訊息、沒有貪污等。為了善盡監督責任，本公司董事會建立了各式組織與管道，例如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內部稽核等。

(2) 評量經營團隊之績效及任免經理人。本公司經營階層與董事會之間維持著順暢良好的溝通，專心致力於執行董事會的指示與業務營運，以為股東創造最高利益。

(3) 決議重要事項，例如資本支出、轉投資、股利等。

(4) 指導經營團隊。本公司董事會每季定期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也花相當多時間與經營階層對話，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報公司策略，董事會必須評判這些策略成功的可能性，也必須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C. 董事會提名及選舉

本公司的董事會，是由各具備多元背景、充足專業知識、經驗與卓越見識並擁有高度道德標準的專業人士所組成。本公司董事會訂定「董事提名辦法」，明訂董事候選人之提名、資格及評估之相關程序及標準。此外，本公司十分重視董事成員的獨立性，除增加獨立董事席次至三席外，並遵從相關法規對於獨立董事的獨立性進行判斷及評估。

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的任期為三年。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獨立性亦需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的規定。依相關法令規定，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候選人名單，使股東亦得參與董事候選人之提名程序。所有董事候選人將於股東常會中由股東進行投票選舉。

本公司對於個別董事得連任之次數並未加以限制。我們相信，董事的久任有利其對於公司營運及財務提出更深入的獨到見解，對於創造公司整體利益有正面的助益。同時，本公司也會對個別董事之貢獻持續進行評估，確保董事會能保有新的觀點。

D. 董事薪酬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二十四 條規定，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公司章程中亦明訂：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以其餘額提撥董事酬勞，董事酬勞之提撥比例不得高於前述餘額之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之發放以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之發放總金額，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E. 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由八位擁有經營或專業領域經驗的董事所組成，他們的豐富學識、個人洞察力和商業判斷力，深受本公司倚重。八位董事中，三位為獨立董事，分別為：前台灣凱為半導體/陞達半導體董事長黃財旺先生、九暘電子董事長羅瑞祥先生及前聯華電子稽核處處長李亞菁女士，獨立董事人數佔全體董事席次的 37.5%；具員工身分之董事人數佔全體董事席次的 25%；女性之董事人數佔全體董事席次的 25%。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未來更將致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第三章中明訂董事會成員應考量多元化，以基本條件與價值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兩大面向為之標準，其應具備下列項目之各項能力：

多元化項目/董事姓名	性別年齡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觀	領導力	決策力
簡誠謙 董事長	男 60-70	V	V	V	V	V	V	V	V
曾貴鴻 董　事	男 50-60	V	V	V	V	V	V	V	V
鄭婉伶 董　事	女 40-50	V	V	V	V	V	V	V	V
陳文熙 董　事	男 60-70	V		V	V	V	V	V	V
許時中 董　事	男 60-70	V		V	V	V	V	V	V
黃財旺 獨立董事	男 60-70	V		V	V	V	V	V	V
羅瑞祥 獨立董事	男 60-70	V		V	V	V	V	V	V
李亞菁 獨立董事	女 50-60	V	V	V	V	V	V	V	V

F.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

三席獨立董事人數佔全體董事席次之 37.5%，全體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董事間無具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 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簡誠謙 董事長	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Saginaw Valley State University 企管碩士 欣興電子董事、諧永投資董事、亞太優勢微系統副董事長 慧通智聯董事長	無	無
曾貴鴻 董　事	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政治大學會計系/聯華電子會計處處長	無	無
鄭婉伶 董　事	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uffalo 會計碩士/ 迅捷投資協理	無	無
陳文熙 董　事	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翰碩電子董事長、華冠通訊董事、華信光電董事	無	無
許時中 董　事	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New York State University 電機碩士/圖誠科技總經理 翰碩電子監察人	無	無
黃財旺 獨立董事	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聯致科技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鈺緯科技薪酬委員	符合獨立性	1
羅瑞祥 獨立董事	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九暘電子董事長、大地幼教集團董事、雲果資訊顧問董事、矽創電子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符合獨立性	1
李亞菁 獨立董事	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研究所畢業/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總經理資深特助、欣興電子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迪特光電董事、宇通半導體科技董事、晶成半導體監察人	符合獨立性	1

註一：以上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一、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二、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三、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四、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

五、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

六、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

七、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二：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皆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　經理人資料

職稱 / 國籍	姓名 /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總經理 中華民國及美國	許時中 男	102.02.01	22,452	0.003%	0	-
策略總監 中華民國	簡誠謙 男	102.01.01	1,886,182	0.27%	0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及美國	卓興國 男	96.09.03	0	0.00%	0	-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蘇銘華 男	102.01.01 109.03.18	363,942	0.05%	447	0.00%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陳元魁 男	102.01.01	0	0.00%	0	-

註1. 持股比率係依截至年報刊印日民國 111 年 03 月 29 日止，本公司已發行股數為 681,444,870 股，扣除庫藏股 3 股，流通在外股數為 681,444,867 股。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持股比率，比率計算方式為小數點後二位無條件捨去。

註2. 經理人之持有股份係依民國 111 年 03 月 29 日持股數所計。

註3. 本公司經理人的選任日期同就任日期。

註4. 簡誠謙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策略總監，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董事長平時亦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畫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未來本公司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並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註5. 經理人未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

註6. 經理人皆不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New York State University 電機碩士 圖誠科技總經理	矽統科技董事、翰碩電子監察人、 蘇州明兆光電執行董事
Saginaw Valley State University 企管碩士 圖誠科技董事長	矽統科技董事長、欣興電子董事、慧通智聯董事長、諧永投資董事、 亞太優勢微系統副董事長、Mars Investments 董事、深圳邦統執行董事
New Jersey Technology Institute 電腦碩士 Altera 市場技術協理，視傳科技總經理	無
逢甲大學企管學士	視傳科技監察人
文化大學會計系學士	無

三、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3)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簡誠謙	-	-	-	-	-	-	625	625	0.31%	0.31%
董 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曾貴鴻	-	-	-	-	-	-	145	145	0.07%	0.07%
董 事	迅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婉伶	-	-	-	-	-	-	140	140	0.07%	0.07%
董 事	陳文熙	-	-	-	-	-	-	135	135	0.06%	0.06%
董 事	許時中	-	-	-	-	-	-	145	145	0.07%	0.07%
董 事	劉興森 (註 5)	-	-	-	-	-	-	60	60	0.03%	0.03%
獨立董事	黃財旺	-	-	-	-	-	-	625	625	0.31%	0.31%
獨立董事	羅瑞祥	-	-	-	-	-	-	625	625	0.31%	0.31%
獨立董事	李亞菁	-	-	-	-	-	-	625	625	0.31%	0.31%

（二）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簡誠謙、曾貴鴻 鄭婉伶、陳文熙 許時中、劉興森 黃財旺、羅瑞祥 李亞菁	簡誠謙、曾貴鴻 鄭婉伶、陳文熙 許時中、劉興森 黃財旺、羅瑞祥 李亞菁	曾貴鴻、鄭婉伶 陳文熙、劉興森 黃財旺、羅瑞祥 李亞菁	曾貴鴻、鄭婉伶 陳文熙、劉興森 黃財旺、羅瑞祥 李亞菁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簡誠謙、許時中	簡誠謙、許時中
總 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1. 一般董事為：簡誠謙董事、曾貴鴻董事、鄭婉伶董事、陳文熙董事、許時中董事、劉興森董事。

註2. 獨立董事為：黃財旺獨立董事、羅瑞祥獨立董事、李亞菁獨立董事。

註3. 曾貴鴻董事為聯華電子法人董事代表、鄭婉伶董事為迅捷投資法人代表。

註4. 劉興森先生於 110 年 6 月 11 日逝世解任。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3)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3,337	3,337	-	-	-	-	-	-	1.99%	1.99%	無
-	-	-	-	-	-	-	-	-0.07%	-0.07%	無
-	-	-	-	-	-	-	-	0.07%	0.07%	無
-	-	-	-	-	-	-	-	0.06%	0.06%	無
3,197	3,197	108	108	-	-	-	-	1.73%	1.73%	無
-	-	-	-	-	-	-	-	0.03%	0.03%	無
-	-	-	-	-	-	-	-	0.31%	0.31%	無
-	-	-	-	-	-	-	-	0.31%	0.31%	無
-	-	-	-	-	-	-	-	0.31%	0.31%	無

註1. 本屆第十一屆董事於民國 108 年 06 月 21 日選任。

註2. 董事酬金資料係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註3. 110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歸屬予母公司業主新台幣 198,311 仟元。

註4. 比率計算方式為小數點後二位無條件捨去。

註5. 劉興森董事於民國 110 年 06 月逝世辭任。

註6.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除參酌董事績效評估所得之評估結果外，另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註7.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許時中	3,187	3,187	108	108	10	10
策略總監	簡誠謙	3,337	3,337	-	-	-	-
副總經理	卓興國	2,687	2,687	108	108	25	25

（四） 前五名酬金最高之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策略總監	簡誠謙	3,337	3,337	-	-	-	-
總經理	許時中	3,187	3,187	108	108	10	10
副總經理	卓興國	2,687	2,687	108	108	25	25
財務主管 / 公司治理主管	蘇銘華	2,138	2,138	-	-	-	-
會計主管	陳元魁	1,130	1,130	57	57	-	-

（五） 經理人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簡誠謙、許時中 卓興國、蘇銘華	簡誠謙、許時中 卓興國、蘇銘華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陳元魁	陳元魁
總　計	5 人	5 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2)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	-	-	-	1.66%	1.66%	無
-	-	-	-	1.68%	1.68%	無
-	-	-	-	1.42%	1.42%	無

註1.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相關主管資料係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註2. 110 年度合併稅後淨損歸屬予母公司業主新台幣 198,311 仟元。

註3. 比率計算方式為小數點後二位無條件捨去。

單位：新台幣仟元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2)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	-	-	-	1.68%	1.68%	無
-	-	-	-	1.66%	1.66%	無
-	-	-	-	1.42%	1.42%	無
-	-	-	-	1.07%	1.07%	無
-	-	-	-	0.59%	0.59%	無

註1.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相關主管資料係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註2. 110 年度合併稅後淨損歸屬予母公司業主新台幣 198,311 仟元。

註3. 比率計算方式為小數點後二位無條件捨去。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 109 年度無分派員工酬勞。

（六） 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分析

A. 最近兩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酬金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損)	酬金	稅後純益(損)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損)
董　事	3,125	198,311	1.57%	3,215	(299,468)	-1.07%
經理人	12,787		6.44%	15,790		-5.27%

註1. 第十一屆董事會民國 108.06.21 就任，董事會成員為九位董事(含三位獨立董事)。

註2. 比率計算方式為小數點後二位無條件捨去。

B.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薪資報酬係之訂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等等措施需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再送請董事會議核。
- 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訂定酬金之程序：除每月固定金額之車馬費，另依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存 10%為法定盈餘公積，董事酬勞之提撥比例不得高於前述餘額百分之二。
- 經理人之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係參酌同業、公司核薪規範及經理人所屬各職責領域、同年度之績效表現及達成率，並依當年度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訂定合理之報酬。
- 本公司經評估並無重大未來風險之疑慮。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A. 第十一屆董事於民國 108、109、110 及 111 年度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十一屆董事會於民國 108 年 06 月 21 日起至 111 年 03 月 29 日止共開會十四次 (108.06.21 臨、108.08.02、108.11.06、109.03.18、109.04.27、109.05.11、109.08.10、109.11.09、110.03.17、110.05.12、110.06.29、110.08.11、110.11.10 及 111.03.10)					
職　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簡誠謙	14	0	100 %	
董　事	聯華電子代表人：王文傑 聯華電子代表人：曾貴鴻	4 10	0 0	100 % 100 %	註 2
董　事	迅捷投資代表人：鄭婉伶	12	1	85 %	108.08.02 委託、 110.11.10 請假
董　事	陳文熙	11	0	78 %	110.08.11、110.11.10 及 111.03.10 請假
董　事	許時中	14	0	100 %	
董　事	劉興森 (註 3)	7	3	70 %	109.11.09、110.03.17、 110.05.12 委託
獨立董事	黃財旺	14	0	100 %	
獨立董事	羅瑞祥	14	0	100 %	
獨立董事	李亞菁	13	1	92 %	109.11.09 委託

註1. 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於民國 108 年 06 月 21 日就任。

註2. 聯華電子於民國 109.04.06 法人代表王文傑董事更換為曾貴鴻董事。

註3. 劉興森董事於民國 110.06.11 逝世辭任

註4. 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資料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本公司獨立董事對董事會每次開會之各決議事項均無反對及保留意見。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 民國 108.08.02 選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獨立董事黃財旺先生、羅瑞祥先生及李亞菁女士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民國 109.08.10 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案，董事長簡誠謙先生及董事許時中先生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光宇材料案，董事長簡誠謙先生迴避本案之討論、處理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3) 民國 110.03.17 高爾現金增資案，董事長簡誠謙先生及董事劉興森先生迴避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4) 民國 111.03.10 第十二屆董事提名及審核，董事長簡誠謙先生、董事曾貴鴻先生、董事鄭婉伶女士、董事許時中先生及獨立董事李亞菁女士均於審核及表決自身提名之資格與審查時迴避。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每月將稽核報告及查核缺失改善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並於每季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且定期與獨立董事座談。
-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持續進行績效評估並檢討改進。預計於民國 111 年 08 月成立提名委員會，為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協助董事會強化管理機制並健全公司治理。

B.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民國 110.01.01-110.12.31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面向	評估結果單項/合計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項目)	4.75	4.80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項目)	4.58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項目)	5.00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項目)	4.85	
		內部控制 (7 項目)	5.00	
個別董事	董事會成員自評及同儕評估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項目)	4.95	4.95
		董事職責認知 (3 項目)	5.00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項目)	4.91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項目)	4.9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項目)	4.99	
		內部控制 (3 項目)	5.00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及同儕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目)	5.00	4.98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6 項目)	5.00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目)	4.95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目)	5.00	
		內部控制 (3 項目)	5.00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自評及同儕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目)	5.00	4.99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目)	5.00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6 項目)	4.96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目)	5.00	
		內部控制 (1 項目)	5.00	

註1. 考核結果分為 5 個等級之方式呈現，考核等級原則說明如下：數字 1：極差(非常不同意)；數字 2：差(不同意)；數字 3：中等(普通)；數字 4：優(同意)；數字 5：極優(非常同意)。

註2. 於民國 111 年 03 月 10 日董事會報告。

C. 董事會評估結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遴選考量營運發展需求，有助於董事會職能之充分發揮。董事會議事氛圍開放，發揮董事指導監督之功能，並能形成可落實之中長期策略及年度計劃，有利公司永續經營。董事會重視企業風險控管議題。公司治理主管致力於提供董事必要之協助，有利董事會成員及時獲取足夠資訊與資源行使職權。評估報告並就修訂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明確定義委員會職責分工提出建議，作為本公司增進董事會運作績效之參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主要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及負責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賦予之任務。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運作。

A.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黃財旺 獨立董事	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聯致科技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鈺緯科技薪酬委員
羅瑞祥 獨立董事	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九暘電子董事長、大地幼教集團董事、雲果資訊顧問董事、矽創電子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李亞菁 獨立董事	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研究所畢業 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總經理資深特助、欣興電子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迪特光電董事、宇通半導體科技董事、晶成半導體監察人

B. 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審議工作重點：

(1) 公司財務報表

(2)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3) 重大之資產、衍生性商品、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交易

(4) 內部稽核單位之稽核計畫及執行情形

(5)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報酬及其獨立性評估

(6) 管理階層對於各項法令遵循之風險及控制程序

C. 第一屆審計委員於民國 108、109、110 及 111 年度參與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第一屆審計委員會於民國 108 年 06 月 21 日起至 111 年 03 月 29 日止共開會十三次
(108.06.21 臨、108.08.02、108.11.06、109.03.18、109.04.27、109.05.11、109.08.10、109.11.09、110.03.17、110.05.12、110.08.11、110.11.10 及 111.03.10)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黃財旺	13	0	100 %	
獨立董事	羅瑞祥	13	0	100 %	
獨立董事	李亞菁	12	1	92 %	109.11.09 委託

註1. 審計委員會於民國 108.06.21 成立

D.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民國)/期別	重要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08.08.02 第十一屆第一次	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高爾科技現金增資案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08.11.06 第十一屆第二次	108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109 年度稽核計畫、海寧憬麒科技投資案、現金增資孫公司蘇州明兆光電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09.03.18 第十一屆第三次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108 年度財務報告、決算表冊 簽證會計師之變更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增修內控/內稽制度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09.04.27 第十一屆第四次	修正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09.05.11 第十一屆第五次	109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子公司 Mars Investments Ltd.現金增資案 捐贈財團法人矽統教育基金會案 修改本年度稽核計畫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09.08.10 第十一屆第六次	109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出售 EpoStar Electronics(BVI) Corp.股份案 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訂定本公司新股增資及股東除權息基準日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09.11.09 第十一屆第七次	109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 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增加銀行授信額度案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董事會 日期(民國)/期別	重要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10.03.17 第十一屆第八次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109 年度決算表冊案 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捐贈財團法人矽統教育基金會案 子公司 Mars 現金增資案 高爾科技現金增資案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全體出席委 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 決董事核准通過
110.05.12 第十一屆第九次	110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全體出席委 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 決董事核准通過
110.08.11 第十一屆第十次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訂定本公司新股增資及股東除權息基準日 慧通智聯現金增資案	全體出席委 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 決董事核准通過
110.11.10 第十一屆第十一次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全體出席委 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 決董事核准通過
111.03.10 第十一屆第十二次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110 年度決算表冊案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捐贈財團法人矽統教育基金會案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修改公司章程案 申請銀行額度續約 財務/公司治理主管異動	全體出席委 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 決董事核准通過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E.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F.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除每月將稽核報告及查核缺失改善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至少一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追蹤情形說明。

(2) 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半年針對本公司及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內控查核、IFRS 公報修訂與發佈對公司之影響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及溝通。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每月將稽核報告及查核缺失改善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並於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追蹤情形說明，並定期與獨立董事溝通

日期 (民國)	出席人員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0.05.12 內部稽核專案報告會議	獨立董事 黃財旺先生 獨立董事 羅瑞祥先生 獨立董事 李亞菁女士 稽核主管 李宏仁先生	109 年度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且無建議
110.08.11 內部稽核專案報告會議	獨立董事 黃財旺先生 獨立董事 羅瑞祥先生 獨立董事 李亞菁女士 稽核主管 李宏仁先生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且無建議

(4)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期 (民國)	出席人員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0.03.17 專案報告會議	獨立董事 黃財旺先生 獨立董事 羅瑞祥先生 獨立董事 李亞菁女士 會計師 郭紹彬先生	109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事項、與公司治理單位暨管理階層之溝通事項、證券法令更新、稅務法令更新、IFRS 更新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且無建議
110.08.11 專案報告會議	獨立董事 黃財旺先生 獨立董事 羅瑞祥先生 獨立董事 李亞菁女士 會計師 郭紹彬先生	110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與公司治理單位暨管理階層之溝通事項、證券法令更新、稅務法令更新、IFRS 更新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且無建議
111.03.10 專案報告會議	獨立董事 黃財旺先生 獨立董事 羅瑞祥先生 獨立董事 李亞菁女士 會計師 郭紹彬先生	110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查核結果，與公司治理單位暨管理階層之溝通事項、證券法令更新、稅務法令更新、IFRS 更新	全體獨立董事無意見且無建議

(5) 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與獨立董事隨時得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溝通管道順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以資遵循。本公司治理制度，除遵循法令及章程之規定外，以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審計委員會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為原則，並秉持企業誠信經營守則，期望能透過有效的公司治理運作，來實踐企業永續經營責任與提昇公司經營績效。 該守則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www.sis.com 供下載參閱。	無
二、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本公司一向重視股東知的權利，並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及公司治理情形，經常且即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或集團設置之網站提供訊息予股東。並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相關股務事項。	無
■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本公司已建立機制，由專人隨時掌握持有股份比例較大以及可以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資訊揭露申報規定，揭露持有股份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或發生其他可能引起股份變動之重要事項，俾其他股東進行監督。	無
■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是/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已制訂相關之規章，明確區分管理權責，並確實辦理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以杜絕非常規之情事。	無
■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本公司依據相關法律、命令及準則，已建立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且有效執行。除各部門定期辦理自行檢查作業外，稽核單位均不定期檢視各部門自行檢查結果以利其監督。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 董事會之組織及職責		
■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是/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第三章中明訂董事會成員應考量多元化，作為董事提名與選任的依據。現今董事會由八位具有不同專業背景的董事所組成(包含二名為女性董事)，擔負公司營運及監督之責；董事會成員在學術及產業經驗的多元化，對企業經營決策及中長期策略規畫有相當助益。目前董事會設有三席獨立董事。不具公司經理人身分之董事超過董事席次之半數。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 10 頁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www.sis.com。	無
■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由獨立董事組成，為本公司永續發展、協助董事會強化管理機制並健全公司治理。並預計於民國 111 年 08 月董事會通過成立提名委員會，為健全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未來將視法令及實際需要設置其他相關功能性委員會。	無
■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是/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之相關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每年定期執行董事會、自我/同儕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作為未來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依據。評估的面向為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專業進修、內部控制、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及董事之專業與持續進修等評量指標。110 年度董事會董事出席率高達 92%以上，整體的績效評估請參閱本年報第 20 頁。	無
■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藉以下事項評估簽證會計師內部品質控管程序及其獨立性，並報請董事會通過：會計師獨立聲明書、會計師所提供之審計或非審計服務皆事先經過審計委員會審核，以確保非審計服務不會影響審計之結果、同一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與獨立性，其中包含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提供非審計服務 之性質及程度、同業評鑑、審計服務品質、是否無任何法律訴訟案件等。請參閱本年報第 30 頁。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 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是/本公司經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其應具備公開發行公司財務、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民國一一〇年進修十八小時已依法令規定完成專業進修。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督導財務處股務單位辦理董事會與股東會召集及議事程序安排、製作議事錄及資訊揭露、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等相關事宜。另公司治理主管每年定期與獨立董事溝通公司治理相關業務。民國一一〇年度公司治理業務推展情形如下： ■ 監督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公司治理制度規畫與執行；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重要議題或法令修訂，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針對董事會成員之需求安排符合規定時數之進修課程；評估購買合宜之「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向董事會報告其內容。 ■ 獨立董事定期及視需要與會計師、稽核財會主管會議溝通，以落實內稽內控制度。 ■ 董事會議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案有利益衝突之虞時，確實於討論及表決時利益迴避，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並發送各董事。 ■ 為落實公司治理，定期依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對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個人進行績效評核。 ■ 就每年經營績效舉辦法人說明會，且不定期參加投資論壇，並設置專責人員服務股東，與投資人建立多元性溝通管道。 ■ 依法訂定股東會日期、法定期限內製作並公布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法定期限內辦理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等變更登記事務，指派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統籌負責本公司所有之公司治理事務。	無
五、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社會責任議題		
	是/本公司有發言人、股務室、投資人關係及電子郵件信箱等設置，與往來銀行及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社區或公司之利益相關者，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無
六、 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 資訊公開		
■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本公司網站 http://www.sis.com,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指定專人負責集團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揭露。	無
■ 公司是否採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是/本公司利用網際網路之便捷性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有專人負責維護，即時更新建置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所列資料均詳實正確，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	無
■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否/ 期望透過各部門協調努力及會計師事務所的鼎力配合，將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作為年度的努力的主要目標，期待給股東及投資人更透明、迅速的財務資訊。 公司均依主管機關的相關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相關的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的營運情形。	無
八、 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是		
■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針對員工建立完整優厚的福利措施，除每 1-2 年定期員工免費健檢，並為員工提供心理諮詢服務，以紓解壓力。另外，為員工眷屬成員提供經濟及法律上所需專業知識之諮商管道，並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直接進行溝通，適度反映員工對公司經營及財務狀況或涉及員工利益重大決策之意見。	無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一向重視投資者及股東知的權利，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系統，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將公司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及公司治理情形，經常且即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設置之網站提供訊息予股東及投資者知悉。	無
■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平等互惠為原則，以良好的商譽與合作廠商及客戶建立和諧互信基礎，共同創造雙贏局面。亦設置溝通及協調之專職客服部處理往來廠商及客戶所反應的問題。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社區或公司之利益相關者，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當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	無
■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設有健全之財務、業務及會計管理制度，並與其主要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妥適辦理綜合之風險評估，實施必要控管機制，以掌握並防範可能發生之風險，俾強化決策之正確性及準確度，以降低其信用風險和經營危機。	無
■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之專責部門，負責提供客戶諮詢並協助處理客戶相關問題，並適時反應予相關承辦單位，迅速提供客戶所需之協助。	無
■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為降低及分散董事及監察人之意外或疏失會造成公司及股東有不可預期之風險，本公司每年度皆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110 年、111 年為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向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美金壹千萬元正。	無
■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相關資料如 30 頁	無
九、 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公司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是/依過去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簡介(包含公司沿革、產品介紹、組織架構和經營團隊)及投資人關係聯絡窗口和股東問題回答功能等。未來優先改善項目為股東會議事手冊及年報提早揭露、增加獨董席次以符合多元化、性別政策、年報及公司網站詳細揭露相關公司資訊。未來之自評報告或評鑑報告將視公司需要及主管機關規定配合辦理。		無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及結果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間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間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及雇傭關係	否	是
(3)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監事、經理人或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4) 會計師之家屬於審計期間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監事、經理人或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否	是

民國 110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民國)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簡誠謙	110.05.07	110.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董　事	曾貴鴻	110.05.07	110.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董　事	鄭婉伶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10.12.15	110.12.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淨零排放對企業營運挑戰與機會專業研習課程	3
董　事	許時中	110.05.07	110.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民國 110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民國）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獨立董事	黃財旺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 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羅瑞祥	110.09.01 上午	110.09.01 上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 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10.09.01 下午	110.09.01 下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 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李亞菁	110.05.07	110.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0.08.31	110.08.3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最新企業購併法與公司治理實務案例解析	6
		110.09.07	110.09.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如何應用數位鑑識於營業秘密保護暨調查專業研習課程	6

民國 110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民國)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總經理	許時中	110.05.07	110.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策略總監	簡誠謙	110.05.07	110.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公司治理主管	蘇銘華	110.05.07	110.05.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0.09.01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10.09.30	110.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2021 後疫情時代之經濟趨勢與投資新方向	3
		110.10.22	110.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0.12.07	110.12.07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1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
		110.12.17	110.12.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期貨商品避險交易與企業永續經營研討會	3
會計主管	陳元魁	110.12.16	110.12.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A.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之運作，以強化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為目的，並以激勵、留任人才為考量，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主要職權為定期檢視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及制度、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B. 薪資報酬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董事相關報酬核定、經理人績效及薪酬架構檢視、經理人薪資及獎酬核定

C. 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酬委員家數
黃財旺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聯致科技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鈺緯科技薪酬委員	符合 獨立性情形	2
羅瑞祥 獨立董事	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九暘電子董事長、大地幼教集團董事、雲果資訊顧問董事、矽創電子獨立董事/薪酬委員	符合 獨立性情形	1
李亞菁 獨立董事	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研究所畢業/環宇通訊半導體控股總經理資深特助、欣興電子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迪特光電董事、宇通半導體科技董事、晶成半導體監察人	符合 獨立性情形	1

註1. 符合獨立性情形：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皆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2. 第四屆薪酬委員會於民國 108 年 06 月 21 日就任。

D. 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民國 108、109、110 及 111 年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三名

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任期為民國 108 年 08 月 02 日至民國 111 年 06 月 20 日 於民國 108 年 08 月至民國 111 年 03 月共開會九次 (108.08.02、108.11.06、109.03.18、109.08.10、109.11.09、110.03.17、110.05.12、110.11.10 及 111.03.10)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黃財旺	9	0	100 %	
委　員	羅瑞祥	9	0	100 %	
委　員	李亞菁	8	1	88 %	109.11.09 委託

註1. 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薪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 資料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E. 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民國 108 年至民國 111 年 03 月 29 日年報刊印日之重要決議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民國)/期別	重要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8.08.02 第四屆第一次	推舉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08.11.06 第四屆第二次	108 年度經理人(含全體員工)調薪案檢討案、 109 年度經理人(含全體員工)績效獎金評核辦法案、 109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評核辦法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 109 年工作計畫案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09.03.18 第四屆第三次	108 年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09.08.10 第四屆第四次	第十二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09.11.09 第四屆第五次	109 年度經理人(含全體員工)調薪案檢討案、 110 年度經理人(含全體員工)績效獎金評核辦法案、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評核辦法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0 年工作計畫案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10.03.17 第四屆第六次	109 年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10.05.12 第四屆第七次	訂定 110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辦法、 修改獨立董事酬勞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10.11.10 第四屆第八次	110 年度經理人(含全體員工)調薪案檢討案、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評核辦法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1 年工作計畫案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111.03.10 第四屆第九次	110 年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分配 110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勞、 本公司財務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	全體出席委員表決通過	經參與討論及表決董事核准通過

F. 薪酬委員對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 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監督情形		
	否/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但本公司已在現有的組織架構中，於各部門依其工作屬性，積極落實各項永續發展政策，以期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等。	無
二、 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是/本公司依據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議題依據其不同的性質不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在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亦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集團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	無
三、 環境議題		
■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環安衛部門專責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所造成影響之充分且及時之資訊。建立可衡量之目標，並不定期檢討該等目標之持續性及相關性，及檢討環境永續宗旨或目標之進展。	無
■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因為全球資源有限及氣候變遷與暖化的現象，本公司積極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節約與有效再利用效率，包含水資源及各項能源，期望能減減少對地球及環境的負荷，使地球資源能永續節約與利用。	無
■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是/公司不定期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之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依據不同時期、不同主題於環境所發生的各種氣候變遷現象，做各種對企業的風險評估分析，並因應其風險做有效的預防及管控。	無
■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否/本公司雖未明確訂定及統計過去時間溫室空氣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但卻考量近年來氣候變遷及企業應擔負之相關企業責任及身為地球人一份子的重責，積極致力於全公司及其員工之低碳、減能、妥善處理各項廢棄物及再生能源的有效再利用，期望一個綠能的台灣、環保的地球。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 社會議題		
■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本公司秉持的經營理念，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於本公司各項規章及辦法中，訂定相關議題的管理政策與管理程序，期望可以更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無
■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應於員工薪酬	是/本公司員工的福利措施及權益請參閱本年報第 76 頁。員工薪資取決於學經歷、績效及市場行情，不因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而有差別待遇。並依相關法規及制度，保障員工權益。公司於每年定期進行全公司同仁之績效考核之作業，以為人員升遷、員工訓練發展、薪酬發放之依據。	無
■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及不定期實施相關教育訓練，並定期員工體溫及環境相關檢測實施與彙報，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以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並預防職業上災害的發生。	無
■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各項教育訓練及講座，透過不同的教育訓練與同儕交流，積極培訓員工自身之職涯能力。	無
■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本公司均依照相關法令及國際準則，對產品與服務顧客之健康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均採積極明確且清晰的說明與標示，並提供相關的溝通與諮詢管道，做好客戶溝通與服務。更著重於消費者權益部分，除提供必要的諮詢及售後服務外，並提供相關有效簡潔的申訴管道，維護消費者最大的權益。	無
■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是/本公司依據政府相關法令及國際準則，在本公司各項規章及辦法中，明定供應商之各項管理政策，確保供應商對於工作環境之安全、人權及落實綠色供應鏈應遵守之道德規範，本公司要求供應商除遵守本公司相關辦法及準則外，更須遵守其經營公司所在地之法律規範。	無
五、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是/本公司編製之永續發展報告書均依照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指引編撰，未來將積極地取得第三方驗證機構的確認及其寶貴意見。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預計於 111 年 05 月董事會通過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在追求企業全球化與經濟發展的背後，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更重視資源耗竭及環境污染等問題。本公司自省，企業除了永續經營及獲利之外，亦應顧及在環境、社會、公司治理、人權等利害關係人相關的責任與義務，並將其納入集團管理與營運之基本責任。 本公司對於企業永續發展之實踐，依下列原則為之： 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永續發展資訊揭露		
七、 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在經營發展以及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之同時，更關注消費者權益、社區環保及公益等問題，重視應承擔之社會責任。經營團隊在從事企業活動經營之同時，亦積極實踐永續發展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集團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履行永續發展企業社會責任為本之使命，將永續發展社會責任納入本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 本公司每年不定期舉辦、協辦或捐贈公益活動。有鑑於響應公益不遺餘力、善心不落人後的企業理念，回饋社區鄰里。本公司所參與社會活動如下： ■ 支持籌募貧弱家庭兒童服務，辦理喜憨兒烘焙坊與世界和平會愛心義賣活動。 ■ 長期於公司網站公告各式慈善團體愛心募款活動，提供發票捐贈箱設置。 ■ 舉辦捐血活動，號召同仁熱情參與關懷血荒。 ■ 對於性別工作平等政策，皆採取積極有效的作為，營造符合兩性平權的工作環境，定期提供婦女健康檢測，設置有愛心車位、哺乳室等，提供孕婦、行動不便或搬運重物的同仁便捷又安全的職場環境，獲政府評定為友善職場。 ■ 為支持環保，善用資源，公告宣導同仁將多餘不使用的文具及可再利用之影印紙…等清出，統一回收整理再利用。 矽統科技八十九年成立【財團法人矽統教育基金會】。基金會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以推展教育，贊助科技研發及推廣資訊傳播為宗旨，積極鼓勵年輕學子投身相關研究工作以提升學術發展創新與強化競爭力；並以企業實際行動支持各項教育及藝文活動。110年度本基金會參與相關公益活動如下： 捐助台北醫藥大學【守護醫(伊) 幫醫(伊)圓夢】、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食物銀行】、贊助台灣積體電路設計學會【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暨計算機輔助設計技術研討會】、贊助台灣世界展望會【2021愛心助學送希望】、捐助紫蓮慈善事業基金會【育幼院庇護家園建築基金】、贊助親愛愛樂【傳承偏鄉愛樂、設立團練園區】、捐助陽明交通大學【台灣模擬聯合國會議TWMUN】、捐助台北市失親兒福利基金會【兒少療傷、家庭培力計畫】、支持忠義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築愛磚家 幸福兒家 - 兒少福利園區籌辦 募款計畫】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依據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及公司相關政策，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等，並經董事會通過，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對外網站上明示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與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積極落實與確實執行。	無
■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是/109 年 03 月 18 日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依據其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內容細節涵蓋各面向及各行為準則，透過公司內部公告與不定期教育訓練等方式，期對各種不誠信行為有更明確的規範與說明，讓公司之員工行為有所依歸及標準，避免不必要的行為偏差與不誠信事件發生，提供員工各行為的防範，並建立良好的風險控管機制。建立一個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的商業活動。	無
■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是/本公司所稱對營業範圍及活動內之不誠信行為包括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或機構及其董監事、經理人、受僱人、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等，本公司人員如受威脅或恐嚇而提供或承諾疏通者，應紀錄過程呈報直屬主管，並通知本公司專責單位處理，以杜絕不誠信行為。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落實誠信經營		
■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是/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已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於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如訂定明確且合理之付款內容，包括付款地點、方式、需符合之相關稅務法規等。	無
■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是/本公司之法務單位負責公司之誠信經營管理之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等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人事行政單位並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已設立明確之獎懲及申訴制度，並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執行情形與相關成效，作為監督依據。	無
■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本公司已制定此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管道供當事人說明其與集團內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如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集團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並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集團內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不得藉其在集團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親屬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無
■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是/本公司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等相關政策為準則，為落實誠信經營已有效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制度，並依據上述各項辦法訂定各項項目的風險評估及查核計畫，再依據各項風險評估與計畫之結果，隨時進行檢討，並即時要求改善，俾確保本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準確及有效。未來也會因應其查核規模考量是否需要會計師執行相關查核。	無
■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否/本公司雖無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但不定期對員工舉辦相關之講座與教育訓練。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是否 /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本公司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更明訂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並即時於集團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無
■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本公司均依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及相關法規制訂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如有相關情事發生，通知本公司專責單位處理，以杜絕任何洩密行為。	無
■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本公司均依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等相關法規制訂保護檢舉人政策，並有專責單位負責處理，務必做到保護檢舉人而避免其遭受不當處置。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sis.com 揭露本公司於網站宣示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並適時於產品發表會對外活動上宣示，使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相關法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從業道德守則」，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公司同仁均必須遵守本規範及相關辦法之規定。有關本公司員工從業道德守則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43-46 頁「員工從業道德守則」。		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堅持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集團內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考核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或信用評估，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無

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108年03月22日董事會通過)

第 一 條　為使本公司之全體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更符合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第 二 條　道德行為準則應涵括下列：

一. 防止利益衝突

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公司應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二. 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公司應避免董事或經理人為下列事項：

1.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2.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3. 與公司競爭。

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三. 保密責任

董事或經理人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進(銷)貨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 公平交易

董事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五. 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董事或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避免被偷竊、疏忽或浪費等會直接影響到公司獲利能力情事之發生。

六. 遵循法令規章

董事或經理人於執行其職務時應遵循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之規定。

七.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董事、經理人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八. 懲戒措施

董事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公司應依據其於道德行為準則之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公司並應制定相關申訴管道，提供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救濟之途徑。

第 三 條　豁免適用之程序

豁免董事或經理人遵循本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本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本公司。

第 四 條　本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員工從業道德守則 (108年03月22日董事會通過)

第 一 條　爰制訂本員工「從業道德守則」以資遵循，為提升本公司及全體同仁行為素養、從業道德及專業能力。

第 二 條　本守則及其相關程序及辦法適用於本公司全體員工(包含功能組織主管及其他經理人)。

第 三 條　內容

一. 道德與誠信

1. 本公司致力奉行商業道德，堅持以誠信經營的原則。本守則旨在規範本公司及全體員工應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要求和公司政策。任何人如對任何道德或法律事宜有疑問，應徵詢其部門主管或公司法務部門的專業意見。
2. 道德標準不侷限於法律條文。即使在法律容許前提下，仍應秉持誠信從事所有業務及避免任何利益衝突。
3. 道德與誠信原則包括：
   (1) 以誠信之態度進行各項業務，並忠實地記錄所有往來事項。
   (2) 執行任務時，需確保商業資料保密，並保存完整的商業和營運紀錄，以及尊重公司、客戶和合作夥伴的商業資產與智慧財產。
   (3) 公司帳簿、發票、紀錄、分錄、資金和資產必須妥善編訂和保存，以使公司的各項交易和業務處理情況得以允當、正確的反應。禁止在分錄、紀錄、財務報表或其他文件內編造虛假、誤導之聲明或紀錄，及蓄意隱瞞或掩飾公司交易實況。不得在銀行或任何第三者機構開立、維持或使用任何秘密帳戶，進行與公司相關之帳務。
   (4) 不得銷毀、竄改或偽造任何可能與調查、訴訟或法律相關處理程序有關的紀錄。
   (5) 若發現有虧操守或有違反本守則嫌疑之事件，所有員工均有義務向管理階層舉報。

二. 尊重個人及客戶

1. 本公司重視每位員工之隱私及誠信，並採取嚴格標準以保障員工隱私、個人資料的保密。對客戶及其他人士的商業資料也應秉持上述相同的原則處理。
2. 每個員工應盡力公平對待本公司之客戶、供應商、競爭者及其他員工。任何員工均不得操弄、隱瞞或濫用專有資訊、錯誤陳述重要事實或為其他不公平交易之行為。
3. 公司內保持公開的溝通管道，鼓勵員工參與公司事務，及向各級主管反應意見。

三. 迴避利益衝突

1. 每個員工在從事任何可能構成個人與公司利益衝突的業務、投資或相關活動之前，必須先向董事長及總經理室揭露詳情並取得批准。相關人員應就涉及本人或本公司的潛在利益衝突向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門提出報告。
2. 所有員工均應迴避可能出現利益衝突的情況，例如在非關係企業兼職、為本人或親屬與公司洽談或進行交易。每一員工均不得
   (1) 為其個人私利而竊取經由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利用其職位而得知之公司機會；
   (2)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獲取私利；
   (3) 與公司競爭。
3. 任何可能將公司資源或利益輸送給自己或親友之行為，原則皆應禁止。如同仁自認某些行為係屬「公私兩便」，可以例外准許；但均須以密件呈報至董事長核准後，始得進行。
4. 所有員工禁止在未經公司作適當授權時，向外界提供或揭露機密資料。嚴禁以機密或內幕消息謀取個人利益，或嘉惠、傷害他人。
5. 所有員工禁止為了規避本守則，而透過代理人、合作夥伴或其他代表從事上述活動。
6. 所有參與各項審查、評等或選擇供應商的人員，應避免涉及任何可能被視為會影響公平決定的情況。
7. 除非事先獲得公司董事會批准，並且不違反任何適用法律，員工不得為本人或親屬尋求或接受公司的貸款，或要求公司作出債務擔保。
8. 若非因公司業務而須動用公司的服務、設備、設施、物品或其他資源，必須事先取得授權。所有員工均應確保公司資產皆能獲得有效運用。公司之有形或無形資產僅得由獲有授權之員工或其指定之人，於本公司合法營業之範圍內使用之。
9. 針對功能組織主管確認之關係部門同仁進行年度利益申報，如自身或二等親(含)以內親屬，在該同仁職掌所涉及之公司客戶、經銷商、經銷商客戶、供應商或競爭者之公司內，有投資或任職者，需藉由年度利益申報系統誠實逐層申報，人力資源部門彙整關係部門暨全功能組織主管資料，呈報至各該關係部門所屬之功能組織主管與董事長。惟投資本公司轉投資之公司、曾經由公司公開准許投資之公司及公開上市公司，不必呈報。
10. 所有員工不得經由職務接觸之機會(包括但不限於列席相關會議：產銷會議、年度規劃、方針展開)，將本公司之機密資訊揭露至本公司外部人員（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客戶、供應商或其他非有必要知悉之人員）。

四. 餽贈與業務接待

1. 所有員工均不得向客戶、供應商或其他與公司業務相關的人士，收受或給予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含任何現金或其他變相財貨：如禮券、支票、股票等)。
2. 所有員工均禁止接受遊樂招待。
3. 如為維持正當的業務關係，而需贈送禮品予業務相關人士，應盡量採用印有公司標誌的禮品。
4. 接受或安排任何業務款待，均應符合公司規定及一般商業禮節之常規，不得過度奢華或頻繁，造成大量或不必要之支出。

五. 完整、允當、正確、即時且可以理解之揭露

1. 本公司所有帳簿表冊或紀錄應能完整、允當、正確與及時反應所有交易及資產處分，對本公司非常重要。
2. 所有參與公司揭露程序的員工均應知悉且了解其職責範圍內，公司應遵行的揭露程序。並盡力確保本公司向中華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或遞送載有相關資訊的文件或其他對公眾揭露的資訊是以完整、允當、正確、及時且可理解之方式為之。
3. 財務報表及相關揭露不得有任何重要錯誤。所有員工均不得有意識地，或促使他人，對會計師或律師就有關查核或對任何政府機關(例如中華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或申請事項為重大之誤導、不完整或錯誤陳述。
4. 任何個人或其他受其指示之人，如知悉(或應知悉)其行為可能導致本公司財務報表有重大誤導之可能，均不得直接或間接以強迫、操縱、誤導或詐騙等方式影響任何本公司之稽核人員或會計師。

六. 從業道德守則暨防舞弊行為之施行及檢舉、防報復之保護措施

1. 所有員工均應遵守政府法令及本公司既訂規則和程序。
2. 相關人員對任何違反政府法令、從業道德規範或舞弊之行為應保持警覺，當有疑問或發現任何違反政府法令、從業道德守則或舞弊情形(本公司員工或主管的非法行為或嚴重不當行為)之行為時，應向獨立董事、稽核主管、人力資源主管及法務主管提出檢舉。或直接向人力資源部門主管或經由其他適當的部門主管提出報告。一旦公司接獲檢舉通報後，公司會籌組一個調查小組對通報中所述之疑似舞弊情形進行調查。
3. 對於舉發任何違反從業道德守則或舞弊之行為和參與調查過程之員工，公司將給予保護以避免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
4. 違反從業道德守則或有舞弊情事者，公司將視情節輕重，採取各項適當之處分。每一員工均有責任仔細閱讀、了解並遵守本守則之內容。若有疑義，應立即尋求說明。任何有關法令或本準則之要求之問題，可向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門或法務部門主管提出。

七. 豁免及修正

1. 本公司得於某些特定情形下豁免員工得不遵守本守則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僅得在例外的情形下，同意管理階層免予遵守本守則規定之豁免。本公司將立即揭露，說明被豁免之管理階層姓名及理由。
2. 本公司應立即揭露任何對本守則之修改。所有員工對於本公司修改後之內容，均有確實了解之義務。

第四條　本公司員工從業道德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誠信經營守則 (109年03月18日董事會通過)

第一條　為協助本公司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特訂定本守則。本守則其適用範圍及於本公司之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等集團企業與組織。

第二條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以下簡稱實質控制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以下簡稱不誠信行為)。

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受僱人、實質控制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

第三條　本守則所稱利益，其利益係指任何有價值之事物，包括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佣金、職位、服務、優待、回扣等。但屬正常社交禮俗，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不在此限。

第四條　本公司應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第五條　本公司應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經董事會通過，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第六條　本公司制訂之誠信經營政策，應清楚且詳盡地訂定具體誠信經營之作法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以下簡稱防範方案)，包含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應符合公司及其集團企業與組織營運所在地之相關法令。

本公司於訂定防範方案過程中，宜與員工、工會、重要商業往來交易對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溝通。

第七條　本公司宜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

本公司宜參酌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訂定防範方案至少應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一. 行賄及收賄。

二.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三. 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四. 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五. 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六. 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七. 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第 八 條　本公司應要求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並於雇用條件要求受雇人遵守誠信經營政策。

本公司及其集團企業與組織應於其內部規章、對外文件及公司網站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本公司針對第一、二項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承諾及執行，應製作文件化資訊並妥善保存。

第 九 條　本公司應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

本公司與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第 十 條　本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

第 十一 條 本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捐獻，應符合政治獻金法及公司內部相關作業程序，不得藉以謀取商業利益或交易優勢。

第 十二 條 本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對於慈善捐贈或贊助，應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不得為變相行賄。

第 十三 條 本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第 十四 條 本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應遵守智慧財產相關法規、公司內部作業程序及契約規定；未經智慧財產權所有人同意，不得使用、洩漏、處分、燬損或有其他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

第 十五 條 本公司應依相關競爭法規從事營業活動，不得固定價格、操縱投標、限制產量與配額，或以分配顧客、供應商、營運區域或商業種類等方式，分享或分割市場。

第 十六 條 本公司及其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產品與服務之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過程，應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確保產品及服務之資訊透明性及安全性，制定且公開其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權益保護政策，並落實於營運活動，以防止產品或服務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有事實足認其商品、服務有危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安全與健康之虞時，原則上應即回收該批產品或停止其服務。

第 十七 條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應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專責單位，配置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主要掌理下列事項，並向董事會報告：

一. 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二. 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三. 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四. 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五. 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六.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不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第 十八 條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方案。

第 十九 條 本公司已於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道德守則中制定防止利益衝突相關規範，據以鑑別、監督並管理利益衝突所可能導致不誠信行為之風險，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第 二十 條 本公司應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宜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內容包含稽核對象、範圍、項目、頻率等，並據以查核防範方案遵循情形，且得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必要時，得委請專業人士協助。

前項查核結果應通報高階管理階層及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第 二十一 條　本公司應依第六條規定訂定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其內容至少應涵蓋下列事項：

一.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之認定標準。

二.提供合法政治獻金之處理程序。

三.提供正當慈善捐贈或贊助之處理程序及金額標準。

四.避免與職務相關利益衝突之規定，及其申報與處理程序。

五.對業務上獲得之機密及商業敏感資料之保密規定。

六.對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供應商、客戶及業務往來交易對象之規範及處理程序。

七.發現違反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之處理程序。

八.對違反者採取之紀律處分。

第 二十二 條　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應向董事、受僱人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本公司應不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本公司宜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第 二十三 條　本公司宜訂定檢舉制度，並應確實執行，其內容至少應涵蓋下列事項：

一.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

二.指派檢舉受理專責人員或單位，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並訂定檢舉事項之類別及其所屬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

三.訂定檢舉案件調查完成後，依照情節輕重所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必要時應向主管機關報告或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四.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與保存。

五.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

六.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七.檢舉人獎勵措施。

本公司受理檢舉專責人員或單位，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

第 二十四 條　本公司宜明訂及公布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並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第 二十五 條　本公司宜建立推動誠信經營之量化數據，持續分析評估誠信政策推動成效，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其誠信經營採行措施、履行情形及前揭量化數據與推動成效，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內容。

第 二十六 條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第 二十七 條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說明相關公司治理政策及執行情形，並供投資人查詢下載相關公司治理規章，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址 http://www.sis.com/。另本公司相關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第 25-29 頁)。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供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公司同仁遵循並適時提供教育宣導。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A.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 年 03 月 10 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1 年 0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簡誠謙

總經理：許時中

B.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一〇） 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一一）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A. 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於民國 110 年 07 月 15 日於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180 號(矽統科技大樓)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事項及執行情況如下：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況
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 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本公司 109 年 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160,171 仟元 稅後淨損新台幣 300,090 仟元 每股淨損新台幣 0.47 元
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 109 年 期初未分派盈餘新台幣 1,226,223,965 元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2,878,280,689 元 加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新台幣 5,463,690 元 加出售利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新台幣 3,220,088 元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4,113,188,432 元 本期稅後虧損新台幣 299,467,122 元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258,749,735 元 本期可分配盈餘新台幣 3,554,971,575 元 減現金股利 0.80 元/股，新台幣 504,773,976 元 減股票股利 0.80 元/股，新台幣 504,773,970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545,423,629 元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已依決議執行
解除本公司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已依決議執行

B. 本公司董事會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所通過之重要議案摘要如下：

董事會 日期(民國)/期別	重要議案內容	董事會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0.03.17 第十一屆第八次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審議案、通過 109 年度決算表冊案、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捐贈財團法人矽統教育基金會案、子公司 Mars 現金增資案、高爾科技增資案、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通過 109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通過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討論案。	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已依決議執行
110.05.12 第十一屆第九次	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訂定 110 年度經理人(含全體員工)績效獎金發放辦法、修改獨立董事酬勞、本公司屋頂裝設太陽能發電設施。	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已依決議執行
110.06.29 第十一屆第十次	重新訂定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	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已依決議執行
110.08.11 第十一屆第十一次	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訂定本公司新股增資及股東除權息基準日、慧通智聯現金增資案	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已依決議執行
110.11.10 第十一屆第十二次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110 年度經理人(含全體員工)調薪案檢討案、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評核辦法案、薪酬委員會 111 年工作計畫案	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已依決議執行
111.03.10 第十一屆第十三次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審議案、通過 110 年度決算表冊案、逾期三個月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捐贈財團法人矽統教育基金會案、銀行額度續約案、分配 110 年董事、員工及經理人酬勞、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通過 110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修改公司章程案、通過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討論案、選舉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提名及審核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本公司財務及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出席獨立董事無意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已依決議執行

（一二） 董事(含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一三） 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蘇銘華(註)	102.01.01 109.03.18	111.04.01 111.04.01	退休

註：業經 111 年 0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財務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退休。

五、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 許新民	民國 110 年度	2,395	260	2,655	

註：審計公費係指給付予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之公費。

註：非審計公費係指稅務簽證公費 150 仟元，公司盈餘轉增資變更登記出具資本額查核報告書服務費 3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申報案服務費 80 仟元。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事。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七、 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沒有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11 年 03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股數	質押股數 增(減)股數	持有股數 增(減)股數	質押股數 增(減)股數
董事長/策略總監	簡誠謙	139,717	-	-	-
董　事/總 經 理	許時中	1,663	-	-	-
董　　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598,328	-	-	-
	法人代表：曾貴鴻	-	-	-	-
董　　事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3,395	-	-	-
	法人代表：鄭婉伶	-	-	-	-
董　　事	陳文熙	227,892	-	-	-
獨 立 董 事	黃財旺	-	-	-	-
獨 立 董 事	羅瑞祥	-	-	-	-
獨 立 董 事	李亞菁	-	-	-	-
副 總 經 理	卓興國	-	-	-	-
財 務 主 管/ 公司治理主管	蘇銘華	26,958	-	-	-
會 計 主 管	陳元魁	-	-	-	-

（二） 股權移轉資訊(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事

（三） 股權質押資訊(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事。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洪嘉聰	129,577,431 0	19.01 0.00	- -	- -	- -	- -	迅捷投資 -	關係人 -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關鈞	32,715,833 0	4.80 0.00	-	-	-	-	聯華電子 -	關係人 -	
劉興森	9,409,724	1.38	-	-	-	-	-	-	-
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7,635,819	1.12	- -	- -	- -	- -	- -	- -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6,563,838	0.96	-	-	-	-	-	-	
渣打託管歐洲瑞士信貸證券公司投資專戶	6,190,887	0.90	-	-	-	-	-	-	
莊聰明	3,159,732	0.46	-	-	-	-	-	-	
陳文熙	3,076,546	0.45	-	-	-	-	-	-	
渣打託管梵加德系列 FTSE 美國除外	2,443,462	0.35	-	-	-	-	-	-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數 II 投資專戶	2,433,335	0.35	-	-	-	-	-	-	

註1. 民國 110 年 09 月 06 日扣除庫藏股 3 股，流通在外股數為 681,444,867 股。

註2. 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09 月 06 日，持股比率計算為小數點第二位後無條件捨去。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視傳科技(股)公司	4,032,703	34.03	0	0.00	4,032,703	34.03
高爾科技(股)公司	10,200,000	29.05	500,000	1.42	10,700,000	30.47
海寧憬麒科技有限公司	-	38.57	-	0.00	-	38.57
慧通智聯(股)公司	6,000,000	55.81	20,000	0.19	6,020,000	56.00

註1. 資料截止日為民國 111 年 03 月 29 日。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 募集情形

一、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03.28	10	1,800,000	18,000,000	627,733	6,277,330	庫藏股註銷 30,000 仟股	-	註 1
102.08.09	10	1,800,000	18,000,000	613,535	6,135,350	庫藏股註銷 14,198 仟股	-	註 2
105.10.05	10	1,800,000	18,000,000	560,062	5,600,625	虧損減資減 53,473 仟股	-	註 3
108.06.21	10	1,800,000	18,000,000	554,062	5,540,625	庫藏股註銷 6,000 仟股	-	註 4
109.10.11	10	1,800,000	18,000,000	630,967	6,309,675	盈餘轉增資 76,905 仟股	-	註 5
110.09.15	10	1,800,000	18,000,000	681,445	6,814,449	盈餘轉增資 50,478 仟股	-	註 6

註1. 庫藏股註銷 30,000,000 股，減資新臺幣 300,000,000 元。

註2. 庫藏股註銷 14,198,000 股，減資新臺幣 141,980,000 元。

註3. 彌補虧損減資，減少 53,472,499 股，減資新臺幣 534,724,990 元。

註4. 庫藏股註銷 6,000,000 股，減資新臺幣 60,000,000 元。

註5.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新臺幣 769,049,960 元。

註6.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新臺幣 504,773,970 元。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認股權憑證數額(單位)
	已發行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股數	
記名式普通股	681,444,870	1,118,555,130	1,800,000,000	200,000,000

註1.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流通在外股份係為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扣除本公司庫藏股 3 股為基準，計 681,444,867 股。

註2. 原本公司庫藏股 4 股係因 92 年 01 月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而於 98 年 09 月虧損減資，而產生畸零股數。並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30 日存託機構美國紐約銀行指示保管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匯回矽統科技帳戶。民國 105 年 10 月虧損減資致庫藏股減為 3 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6	195	113,763	135	114,099
持有股數	0	829,888	173,659,708	473,304,859	33,650,415	681,444,870
持股比例	0.00%	0.12%	25.48%	69.46%	4.94%	100.00%

註1. 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09 月 06 日。

註2. 民國 110 年 09 月 06 日扣除庫藏股 3 股，流通在外股數為 681,444,867 股。

註3. 截至持股基準日，本公司無任何陸資持股。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 至 999	42,173	9,251,340	1.36
1,000 至 5,000	52,838	102,777,501	15.08
5,001 至 10,000	9,316	59,702,995	8.76
10,001 至 15,000	4,685	53,755,957	7.89
15,001 至 20,000	1,290	21,907,679	3.21
20,001 至 30,000	1,692	39,628,479	5.81
30,001 至 40,000	670	22,689,396	3.33
40,001 至 50,000	326	14,588,392	2.14
50,001 至 100,000	647	42,733,556	6.27
100,001 至 200,000	269	34,740,870	5.10
200,001 至 400,000	123	32,678,138	4.80
400,001 至 600,000	34	16,536,045	2.43
600,001 至 800,000	9	5,904,778	0.87
800,001 至 1,000,000	7	6,084,568	0.89
1,000,001 股以上	20	218,465,176	32.06
合　計	114,099	681,444,870	100.00

註1. 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09 月 06 日。

註2. 民國 110 年 09 月 06 日扣除庫藏股 3 股，流通在外股數為 681,444,867 股。

特別股：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29,577,431	19.01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715,833	4.80
劉興森	9,409,724	1.38
摩根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7,635,819	1.12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6,563,838	0.96
渣打託管歐洲瑞士信貸證券公司投資專戶	6,190,887	0.90
莊聰明	3,159,732	0.46
陳文熙	3,076,546	0.45
渣打託管梵加德系列 FTSE 美國除外	2,443,462	0.35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數 II 投資專戶	2,433,335	0.35

註1. 持股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09 月 06 日。

註2. 民國 110 年 09 月 06 日扣除庫藏股 3 股，流通在外股數為 681,444,867 股，持股比率計算為小數點第二位後無條件捨去。

五、 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年度			111 年(註 3)	110 年	109 年
每股市價	最高		26.55	31.80	21.30
	最低		21.20	15.20	5.35
	平均		23.61	22.44	11.5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註 3)	34.09	27.73
	分配後		-	(註 2)	24.9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註 3)	681,444	672,774
	每股盈餘(註 1)		(註 3)	0.29	(0.4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每股)		-	(註 2)	0.8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每股)	-	(註 2)	0.80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3)	(註 4)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6.92

註1. 以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

註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有配發股利。

註3. 民國 111 年度資料截止日期至刊印日 03 月 29 日止。尚無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註4. 董事會於民國 111 年 03 月 10 日決議，擬定本公司 110 年盈餘於 111 年分配之股東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金額，俟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本公司的股利政策如下：

A. 公司章程所訂定股利政策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以其餘額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員工酬勞之提撥比例不得低於前述餘額之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之提撥比例不得高於前述餘額之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之發放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發放總金額或股數，及董事酬勞之發放總金額，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含本公司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公司之員工。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扣除稅捐、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其餘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公司盈餘不足時不得以本作息。

B. 本公司分派股利之政策

公司股利之分派，係參酌產業發展趨勢，公司未來營收獲利狀況、資本支出預算、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訂定。故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單獨或共同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二） 本年度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11 年 03 月 10 日決議通過，擬訂如下表所示。本案將俟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單位：新台幣元

普通股現金股利 (每股新台幣 0.80 元)	545,155,893
普通股股票股利 (每股新台幣 1.00 元)	681,444,860

（三）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之說明：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年度			111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6,814,448,70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0.8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股數		0.1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股數		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 俟民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決議，本次盈餘分配案鎖定各項條件於除權除息基準日前，如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定變更時或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如：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轉讓或註銷、辦理國內現金增資及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增資發行新股等)，致股東配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註2.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

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以其餘額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員工酬勞之提撥比例不得低於前述餘額之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之提撥比例不得高於前述餘額之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之發放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發放總金額或股數，及董事酬勞之發放總金額，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含本公司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公司之員工。

（二）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年度不擬分配，故不適用。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0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11,264,83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4,505,931 元，均以現金方式分派。

(2) 費用認列與估列金額差異：無

(3) 差異原因：不適用。

(4) 處理情形：不適用。

B.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不擬分配，故不適用。

（四）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含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本公司 109 年度無配發股利，故不適用。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一) 已執行完畢：無此情事

(二) 尚在執行中：無此情事

十、 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十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

（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二） 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無

十二、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 111.03.29 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 累積年報刊印日 111.03.29 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三） 累積年報刊印日 111.03.29 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十四、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此情事。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此情事。

十六、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伍、 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A. 集團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1） 各種積體電路

（2） 上列產品及零件、系統產品、積體電路設計、測試服務

（3） 兼營業務相關之貿易業務

（4） 觸控晶片控制電路板

（5） 觸控面板應用模組與方案設計服務

（6） 3D 沉浸式虛擬直播系統與肢體偵測系統整合

B. 集團營業比重

以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各種積體電路為主，營業比重約 100%。

C. 集團目前商品、服務項目

投射式電容觸控晶片、觸控晶片控制電路板、多媒體繪圖晶片及 SoC 整合與設計服務、觸控面板應用模組與方案設計服務、3D 沉浸式虛擬直播系統等。

D. 計劃開發新商品、服務

各種投射式多點電容觸控晶片、各種電容式主動筆觸控晶片、主動筆控制晶片、觸控面板模組、玻璃觸控模組、觸控面板應用模組與方案設計服務及微機電麥克風晶片與方案、3D 沉浸式虛擬直播系統方案。

（二） 產業概況

A.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自 2011 年開始逐漸退出 PC 晶片組業務而轉型至消費性產品，並選定投射式電容觸控晶片、內嵌式（In cell）等觸控晶片為未來之發展主軸，可支援市場上多種 Touch Sensor，如 GFF、G1F、OGS、GF2、GG（DITO）、GG（SITO），茲就觸控產業的現況與發展敘述如下：由於不斷的有更人性化、直覺式的簡易觸控操作導入各種行動裝置，如手機、平板電腦、NB、PC 及 AIO（一體成型電腦），觸控功能一時成為顯學，影響所及各種民生用品，如售票及點餐系統、車用觸控面板、銀行 ATM 等等，這些功能取代了傳統的按鍵方式，已融入日常生活，工業生產及醫療設備等的人機操作介面，使觸控成為一個不可或缺的電子產業。

疫情前 PC 成長趨緩甚至衰退，平板電腦及智慧手機雖然是市場中觸控供貨量的大宗，也是觸控晶片最大的應用市場，但是因為觸控技術趨於穩定以及競爭者眾多，手機以及平板電腦的觸控晶片毛利率已經大幅下滑，在疫情發生之後，由於在家辦公以及無法出門的影響，整個 PC 產業熱絡起來，使銷售的通路透過網路不斷的屢創新高，進而帶動整個觸控 IC 產業，也因為減少前往學校上課的時數，取而代之的是網路課程，所以原本配置在實體教室的大尺寸教育白板市場是呈現停滯的，而個人在家工作使用的 PC 裝置則持續的拉貨成長。從 2016 年開始，消費性觸控市場開始流行主動筆的功能，並從 APPLE iPad 支援之主動筆 Pencil 之後，主動筆在觸控產品上的應用已經成為趨勢，各家觸控晶片廠商陸續宣布支援自家定義規格的主動筆，CPU 大廠 INTEL 率先提出制定主動筆協定，稱為 USI，另一方面 OS 大廠 Microsoft 則定義另一主動筆協定，稱為 MPP。2017 年開始，各大品牌廠商消費性觸控 NB 產品開始採用 Microsoft MPP 主動筆協定，時值疫情期間，NB 的銷售數字長紅，主動筆的功能也成為必要的選項。MPP 在 2017 年之後成為市場主流，到了 2018 年隨著 Google 評估 USI 協定作為 Chromebook 的主動筆協定，USI 也開始為大家所重視，主動筆的趨勢使得觸控晶片廠商、電腦週邊廠商、OS 大廠、OEM 廠商、品牌廠商找到了一個新的契機，整個供應鏈也都活絡起來，而我們正經歷這一個觸控的新紀元。

B.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

台灣 IC 產業結構特殊，在於自 IC 設計與製造業到下游的封裝及測試業之間的緊密垂直整合。因此，促進整個價值鏈中各式產業之間的密切合作關係，以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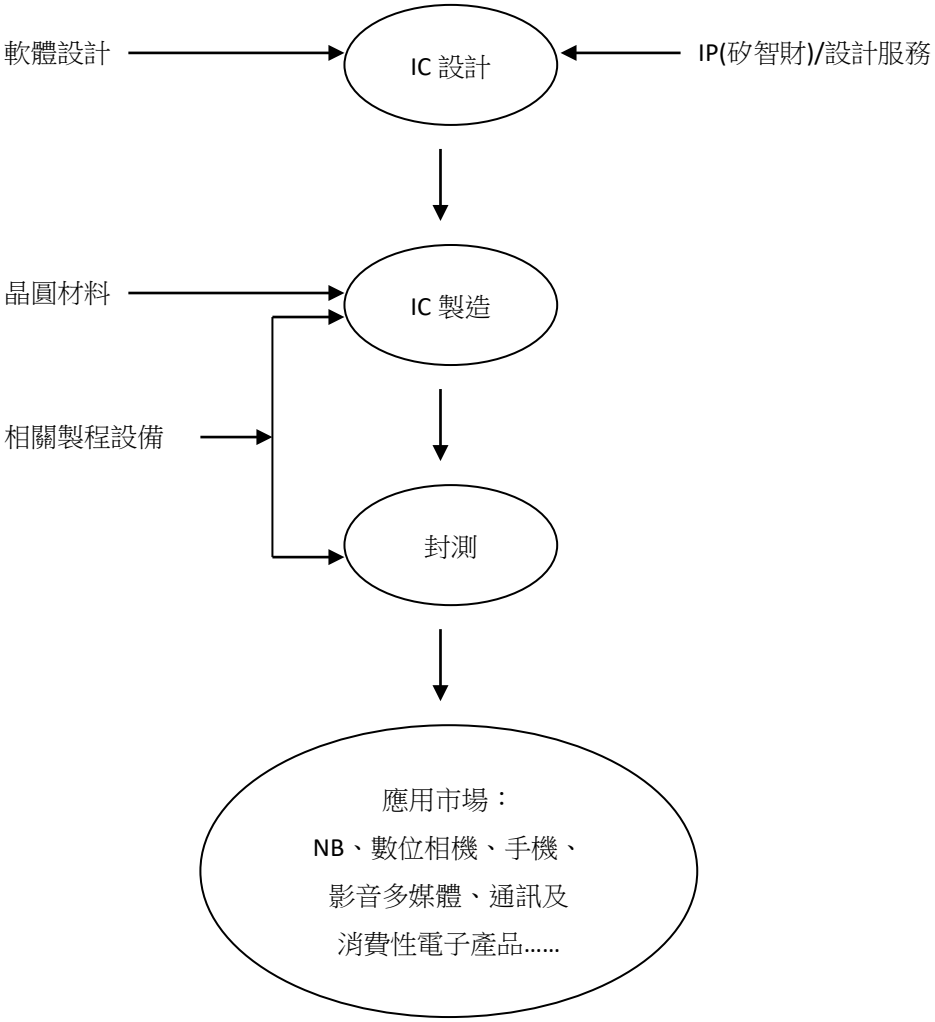

IC 設 計：聯發科、矽統、威盛、揚智、凌陽、瑞昱、義隆、慧榮、群聯等

光　　罩：臺灣光罩、中華凸板

晶圓代工：聯電、台積電、世界先進

封裝測試：日月光、矽品、京元電子、華泰

C.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觸控面板依其結構可分為外掛式與內嵌式兩種，外掛式可分為電阻式與電容式兩種，早期電阻式面板因結構簡單一度成為主流，目前投射式電容在多點觸控技術上已經成熟並已成為主流。投射式電容在內崁式技術可分為 on-cell 以及 in-cell 技術，由於良率的不易提升，以及 in-cell 技術需要與 LCD 面板廠的深度合作並更動 TFT 製程，所以在短時間內還未能成為主流，加上 out-cell TP 技術的成熟與成本的大幅降低，使得內崁式觸控技術仍無法完全取代 out-cell。目前在小尺寸的 on-cell 技術趨於成熟以及良率的提升，逐漸有比較明顯上升的市佔率。

在 NB 市場方面，在微軟 surface-pro 以及 APPLE iPad 的主動筆風潮帶領下，OEM 大廠在 2018 年開始全面加入主動筆功能的觸控方案，雖然大部分主動筆仍是選配，但 OEM 需要主動筆這個新功能來與銷售長紅的 Surface Pro 系列競爭，故不得不把主動筆列為必要的選配功能之一，這也奠定主動筆成為 2019 之後的重要必備功能，直到 2020 年已經確認這個趨勢，主動筆已經是市場上不可或缺的功能之一。本公司 2020 年推出的觸控晶片正是針對目前市場的兩大主流主動筆協議 MPP 以及 USI 而設計的。

除了裝置端的 MPP 或 USI 的主動筆觸控主晶片的開發之外，我們在 2020 年 Q4 也同時完成主動筆控制晶片的設計開發並順利進入 OEM 廠的導入，讓觸控主晶片以及主動筆控制晶片可以有最好的搭配性，主動筆控制晶片可以同時支援 MPP 以及 USI 兩種協議的二合一主動筆控制晶片，使用本公司控制晶片可以一支筆同時支援兩個不同協議的 MPP 及 USI 平台，真正的跨平台應用。為了讓主動筆可以輕易的收納在裝置中，微型化主動筆是接下來設計的重點，因為電池的縮小造成續航力的縮短，所以另一個挑戰就是省電，搭配超低電容以及極省電的 IC 設計方案，讓使用者在充電幾十秒後就能持續使用一小時，真正做到隨充隨用。在 in-cell touch 的方案上，本公司也在 2020 年開始與知名液晶顯示屏大廠合作，並成功取得了相關認證並通過測試，說明本公司的觸控 IC 技術又往前推進了一大步。

在大尺寸的觸控應用，本公司把設計服務延伸到玻璃觸控應用模組，可以應用在玻璃櫥窗廣告以及辦公室玻璃隔間上，利用投影設備加上觸控與廣告應用做結合，成為新興的新媒體互動廣告方案，也可以是辦公室互動白板的應用，尤其在超大尺寸上，相對於液晶的觸控螢幕，投影觸控互動方案有相對的優勢。

在 2020 年的全球新冠病毒疫情肆虐之下，非接觸式的觸控方案 Hover touch solution 也成為新興的功能之一，本公司也在 2020 第四季推出相對應的方案，並在 2021 第一季開始導入工控客戶的專案。

因為新冠疫情的影響，工業電腦客戶推出新的非接觸式觸控方案 Hover touch solution，這也是投射式電容的另一個延伸功能。

在大尺寸的觸控技術方面，也在智慧白板的應用也開發了可以辨識不同顏色白板筆的功能，並搭配端應用軟體來實現即時會議共享白板的整合性產品。

因應觸控市場的競爭激烈，我們也同時設計開發觸控商品。

由於近年網路元宇宙趨勢的崛起，我們使用原本在大尺寸觸控應用中就已經具備的 3D 影像應用技術以及全新的人機介面技術，開發出具有市場競爭力的 3D 沉浸式虛擬直播系統，成為我們迎向元宇宙的新契機。

D. 競爭情形

觸控式行動裝置帶動觸控面板的需求，促使業者積極開發各種規格以因應不同的需求，外掛之投射式電容技術有 GG（兩片式玻璃）、GFF（雙片薄膜式結構 Glass-Film-Film）、G1F（單片單層結構）、OGS（單片式玻璃 One Glass Solution，又稱 TOL Touch on Lens）、GF2 等。內嵌式技術有為 In-cell 及 On-cell 等 2 種。以及這兩年的主動筆方案成為市場主流，對於整個觸控市場來說，是一個非常大的技術轉變，也讓整個觸控市場活絡起來。本公司也在 2020 年推出相對應的主動筆觸控主晶片，以及主動筆控制晶片，於 2020 年陸續開始進行客戶的導入設計以及量產，也會在 2022 年開始增加市占率。

本公司在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控及車用觸控產品領域中，除了在外掛式電容觸控領域已推出超大尺寸系列產品，其具有 40 指觸控、高抗雜訊、防潑水及手掌誤觸，可全方面滿足市場上對觸控的需求，其應用範圍如消費性的手持、平板、筆電到 All-in-One 裝置，工業及商務用的 POS 機台、超大尺寸的 IWB，及符合車規 AEC-Q100 的觸控解決方案。作業系統可分別支援 Windows 7 / 8.1 / 10 、Android 及 Linux 等。觸控晶片可支持市場上多種 Touch Sensor Types，如 GFF、G1F、OGS、GF2、GG(DITO)、GG(SITO)以及支援各種不同 sensor 材料，如 ITO、Metal Mesh、AgNano、奈米碳管等，且為超大尺吋電容觸控的領導者。本公司早在 2014 年就推出 84”投射式電容方案，奠定本公司在超大尺吋領域上的成熟技術，吸引多家客戶競相與本公司合作試產，並順利於 2015 Q1 量產；2015 年 Q1 推出 100”的投射式電容觸控方案，而在 2015 Q3 也展出 134”的多指觸控 demo。但在 2020 年的疫情影響，大尺寸觸控的市場迅速萎縮，因為商業旅行受到阻礙，商務的推廣受到很大的限制，因此在大尺寸的觸控必須轉向。在工業電腦領域上，本公司透過演算法技術的提升以及開發韌體調適軟件工具，符合工業電腦領域客戶的少量多樣需求，讓工業電腦客戶擁有更多的調適自主權，也大幅減少支援的需求與成本。在工業電腦市場，客戶對於抗噪能力要求提高，本公司也因應需求開發提升抗噪能力的新方案，成功在 2018 年陸續的開案以及量產，提升本公司 IC 的競爭力。另外在大尺寸互動白板 IWB 以及投影觸控白板 PWB，本公司也一直保持著領先的地位，目前市場上的智慧白板產品大部分都使用紅外線技術來實現，因為紅外線技術的解析度限制，在字跡的辨識上還是不夠理想，所以我們使用電容式觸控技術開發智慧白板，除了更接近真實的字跡辨識之外，還提供辨別顏色的功能來增加競爭力。在 3D 沉浸式虛擬直播系統方面，市場上目前還是以 2D 為主，雖然有 3D 虛擬直播的產品，但是價格非常昂貴，只有專業的攝影棚會採用，我們推出的 3D 沉浸式虛擬直播系統使用獨家技術可以做到高技術低成本低門檻，在市場上是很具競爭力的。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在技術需求上，不管是單晶片或是多晶片，本公司的技術已臻成熟。在單晶片領域中，由 2014Q1 的單晶片支援 17”Win8 NB 推展至 2015Q1 單晶片已可以支援 24”Win8 AIO，到了 2016 的單晶片已經可以支援 27”Win10 AIO。在超大尺寸的應用也突破了 multi chip 的資料同步與報點率的瓶頸，搭配日趨成熟的 metal-mesh TP 技術，成功突破 85”的全平面投射式電容觸控技術，並以市場接受度極高的成本優勢取得客戶的青睞。在 2017Q1 的展會中展出 268”的 7 米超大幅寬電容式觸控投影白板。除了在消費市場及超大尺寸的觸控解決方案外，本公司也順利的通過車用 AEC-Q100 的嚴格規範，提供了觸控在車用市場的解決方案。在 2017 年順利有車廠使用本公司車載觸控方案作為前裝車載配備，並通過十萬公里嚴格的實測項目順利進入量產。另外在電容式主動筆的開發，本公司已經在 2016 年開始投入研發，並在 2017 年陸續有晶片產出驗證，目前支援 MPP 協議主動筆晶片已通過認證測試並獲得客戶採用，已在 2019 年下半年開始進行量產，以及支援 USI 協議主動筆晶片已完成認證測試中並獲得客戶採用推廣中，但在 2020 年的疫情影響，大尺寸觸控的市場迅速萎縮，因為商業旅行受到阻礙，商務的推廣受到很大的限制，因此在大尺寸的觸控必須轉向。在工業電腦領域上，本公司透過演算法技術的提升以及開發韌體調適軟件工具，符合工業電腦領域客戶的少量多樣需求，讓工業電腦客戶擁有更多的調適自主權，也大幅減少支援的需求與成本。在工業電腦市場，客戶對於抗噪能力要求提高，本公司也因應需求開發提升抗噪能力的新方案，成功在 2018 年陸續的開案以及量產，提升本公司 IC 的競爭力。另外在大尺寸互動白板 IWB 以及投影觸控白板 PWB，本公司也一直保持著領先的地位，在 2018 年開發多筆多色的主動筆應用之後，由於主動筆的成本高，客戶只能在相對高階的機種導入，影響了主動筆的推廣，但傳統被動筆的使用受到效能的限制，並不能滿足使用者的書寫體驗，本公司針對被動筆改良筆寫演算法，開發出筆壓偵測以及超短延遲的響應時間，滿足使用者的書寫體驗，提高本公司在大尺寸會議室系統的競爭力。另外在智慧白板的開發上，我們使用超大尺寸的電容式觸控技術，直接辨識白板筆字跡，讓使用者維持傳統白板的使用經驗，無縫延伸數位化功能將白板上的字跡直接透過電容式觸控技術辨識並記錄，並加上雲端應用來做到即時異地會議分享功能，讓智慧白板與即時的視訊或是語音會議完美搭配，並做到低於市場紅外線產品的價格，使得解析度更佳、分色辨識以及即時分享體驗更好。

微機電麥克風晶片與方案，微機電麥克風有類比輸出及數位輸出二大類型，類比輸出的微機電麥克風一般應用在手機、免持聽筒耳機、藍芽無線耳機、抗消噪耳機及語音控制的相關產品如智慧音箱、遙控器等。數位輸出的微機電麥克風一般應用在筆記型電腦、智慧電視、視訊會議系統、麥克風陣列及語音控制的相關產品。依不同市場需求及應用規格需開發相對應符合的產品如，低功耗、高抗躁、高信噪比等規格需求。本公司已經開發類比輸出及數位輸出的微機電麥克風晶片與方案，正進行認證測試中並進行送樣推廣中。

在 3D 沉浸式虛擬直播系統產品方面，我們不只提供 3D 沉浸式場景以及 3D 物件功能，也透過全新開發的人機介面做到即時的肢體偵測功能來提供即時互動體驗，目前已經完成演算法技術開發，在今年即將完成完整的產品量產準備。

A. 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當年度截至 03 月 29 日(註)	110 年度	109 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51,482	249,734	325,022
營業收入淨額	35,253	252,153	160,171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	146.03	99.04	202.92

註：該資料採用 IFRS 合併資料，資料截至 111 年 03 月 29 日止，此為自結數字。

B. 開發成果

- 108 年 06 月

  SiS 65 吋觸控 IC 模組通過世界大廠會議室系統的硬體相關驗證，取得該項目的唯一觸控 IC 供應商資格。

- 108 年 09 月

  USI 主動筆通過認證 並獲邀與 USI 協會共同發表 USI 協議主動筆晶片活動及展示。

- 109 年 02 月

  參加 2020 台北國際家具展，在世貿展覽館展出 SiS 最新推出的大尺寸觸控膜組以及應用，包含現代化辦公室玻璃觸控白板、玻璃櫥窗廣告觸控膜組以及智能化觸控床組等應用。

- 109 年 11 月

  SiS 微機電麥克風與 NBCAM 相機模組廠合作提供筆電解決方案，並通過第三方實驗室 SPET 測試。

- 109 年 12 月

  SiS USI 觸控 IC 與面板廠合作提供 USI On-Cell 觸控面板 (oTP, Oncell Touch Panel)解決方案，並搭配 USI 主動筆通過 USI 及效能認證。

- 110 年 01 月

  SiS 微機電麥克風通過 Modern Standby 認證。

- 110 年 02 月

  SiS USI 主動筆 IC 支援吸色功能，透過 USI 協議傳輸顏色資訊，取代藍芽傳輸，提供差異化規格。

- 110 年 09 月

  完成 SiS 3D 沉浸式虛擬直播機樣機準備，並提供客戶測試使用。

- 110 年 11 月

  完成 SiS 智慧白板技術開發與調適，提供樣機給客戶測試使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在消費性的 PC 市場，積極將目前新開發的 MPP 以及 USI 主動筆方案完成認證、送樣以及量產的準備，把業務再次延伸到全球五大品牌 ODM 廠商，這將是今年最重要的業務目標。SIS 的團隊服務已經在客戶端得到肯定，在新興教育市場的大互動白板已經有相當的市佔率，但在 2020 年的疫情肆虐下，大尺寸的互動白板在教育市場呈現停滯的狀況，本公司迅速將相關的研發以及推廣資源轉投注在玻璃觸控方案上。2019 年開始佈局的觸控模組的市場，透過觸控關鍵技術來整合觸控面板模組，提供客戶一站式的服務，於 2020 年第四季已經開始取得客戶的訂單，並陸續的 design in 本公司的觸控模組，今年 2022 也將會持續地推動此項目。在微機電麥克風晶片與方案市場上，積極將目前新開發的類比輸出及數位輸出的方案完成認證、送樣以及量產的準備，這將是今年最重要的業務目標之一。3D 沉浸式虛擬直播系統產品將極積完成相關測試與整合，在短期內會以實際應用推廣來加快市場的普及。

B.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長期上持續開發各種消費性、商業用以及工業用之觸控晶片，除了本公司既有的 IC 開發能力，也結合既有的 FAE 及軟體支援能力，提供 Total Solution 給大多數既有往來基礎的系統廠商或白牌行動裝置市場以及新的教育市場，繼續擴大中小尺寸市場占有率。除了原本的消費性產品之外，也積極將觸控產品的觸角延伸到工業電腦及車載市場。在超大尺寸投射式電容觸控領域已取得先機並持續增加市佔率，尤其搭配 TP 成本的降低，價格的競爭優勢，已使客戶願意取代光學式觸控，加上新的主動筆的技術，客戶更能搭配軟體開發新的功能滿足終端消費者，並做到商品的差異化，更加快客戶替換的意願。本公司也同時成功開發具有成本競爭優勢的筆壓被動筆方案，非常適合大尺寸的會議室觸控螢幕的採用，也成功導入全球會議室系統大廠。目前超大尺寸的互動多媒體觸控體驗已經引領全球會議室以及教育市場的另一波的觸控晶片成長，隨著 All-in-One 一體成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工業電腦及車用顯示器等產品在觸控運用的滲透率逐年提升，在全尺寸觸控領域的優勢已經展現在超大尺寸的觸控市場，我們整合觸控面板以及多功能的玻璃觸控模組方案，不只提供觸控硬體，還整合內容的整體服務方案，讓客戶有更多的選擇來整合觸控模組到產品的應用上。加上全方位支援主動筆的觸控晶片開發完成及主動筆晶片陸續導入量產，本公司更進一步成為全方位全尺寸全功能的 Total Solution 電容式觸控屏晶片及主動筆晶片專業晶片設計公司。

在微機電麥克風晶片與方案市場上，持續業務開發不同應用市場及尋找更多語音控制及演算法相關的合作廠商，讓產品可以延伸推廣到不同語音應用的市場上。3D 沉浸式虛擬直播系統在長期的發展上會以串聯產業結盟的方式擴展內容的廣度與深度，將以 3D 沉浸式虛擬直播系統產品做為發展平台，並以內容作為深耕市場的利器。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A. 分析本公司產品之市場銷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外銷	亞洲	141,440	56.09	78,223	48.84
	其他	485	0.19	4,411	2.75
	小計	141,925	56.28	82,633	51.59
內銷		110,228	43.72	77,538	48.41
合計		252,153	100.00	160,171	100.00

註：以上銷售金額以淨額表達/採用 IFRS 合併資料。

B. 市場佔有率

根據工研院 IEK 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的統計，民國 110 年臺灣整體 IC 設計產業產值為新臺幣 11,060 億元，本公司之營收總額為 2.52 億元，佔臺灣整體 IC 設計產業產值市占率為 0.02278%。

C.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供給情形

觸控 IC 及主動筆 IC 是整個觸控產業的上游，市場需求穩定成長，國內供應商包括矽統、敦泰、義隆、禾瑞亞、原相等，國外廠商則有 Atmel、Cypress、Synaptics、Melfa、Cirel 等公司。

（2） 需求情形

觸控 IC 廣泛使用在各種手持式行動裝置、NB、AIO 及各種可以用觸控面板來取代按鍵操作的人機介面，目前以手機與平板電腦為出貨量前二名，但毛利率相對低，超大尺寸的觸控面板成本持續降低，超大尺寸觸控市場需求已經形成另波成長的動能。加上 MPP 主動筆及 USI 主動筆的應用陸續在 NB、AIO 市場成長，以及超大尺寸的觸控模組都將會是本公司重要的營利方向。

（3） 成長性

觸控風潮席捲全球，在經濟成長不穩定的情況下仍維持穩定成長，加上微軟平板 (Surface Pro)、微軟 AIO (Surface Studio)以及微軟會議室 IWB 系統 (Surface Hub) 分別導入主動筆功能，也刺激市場對於觸控功能的需求，Google 也推出會議室 IWB 系統 (Google Jambo)，也都支持觸控筆方案，這一系列的人機介面改革都離不開觸控，而新一代的觸控技術不再侷限於手指觸控，而是再一次把人類習慣的筆帶回輸入介面。這些新技術將會帶給人們更多樣化、更方便性、更人性化的人機介面。人類除了使用手指的觸控應用之外，使用筆寫也是人類長久以來的習慣用法，能夠擬真手寫的電容式觸控技術也將是一個非常有機會改變觸控使用情境的技術，這也將帶來消費性觸控產品的另一波大成長的機會。

D. 競爭力積極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藉著厚實的財務基礎不斷的投入研發資源，開發各種高功能與先進製程產品，滿足客戶多樣的彈性需求，良好的成本管控能力，目前在超大尺寸 IWB(電子白板)觸控領域已經領先業界並在會議室以及教育市場取得先機，整合晶片經驗是本公司在超大尺寸領先的基礎，尤其這也是門檻相對高的整合技術。耕耘 PC 晶片組領域 20 餘年，與世界各大知名品牌與系統廠商已建立良好關係等，皆是本公司的競爭優勢，加上近兩年在新興市場的耕耘，除了原本提供的超大尺寸觸控 IC，我們也推出超大尺寸的觸控模組，讓客戶更容易整合，也打開在超大尺寸市場的市佔率。本公司繼續秉持著專業晶片設計的優勢領先市場開發出支援 MPP 規格及 USI 規格的主動筆晶片，也將在這一次的觸控市場再次展現我們的優勢。

（2）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臺灣電腦產業的群聚效應對 IC 設計產業的競爭優勢有著正面之影響，應善加利用，以及新興市場需求強勁，也是本公司專注的方向。
- 具彈性且應變迅速的製造能力、成本與控管能力、更有效資源利用、降低週期時間、多元化的顧客群、最大產能利用、成長更快速。
- 擁有堅強的經營團隊，以及在地的支持團隊，可因應客戶需求調整產品設計規格與量產時程。
- 低價電腦產品需求強勁，故尋求更低價的零組件乃為最有效的方法，本公司也透過整合來達到晶片降低成本的需求，使用可串接技術來降低超大尺寸觸控方案的開發成本。
- 對於超大尺寸的效能要求，更需要高度整合的能力與經驗，而超大尺寸的整合方案才能持續維持高毛利率的營收。
- 新興市場對於超大尺寸觸控方案的需求增加迅速，本公司擁有堅強的在地支援團隊更是搶佔市占率的重要利基。
- 大尺寸液晶以及大尺寸觸控面板價格持續往下，有利於大尺寸觸控方案的推廣並取代紅外線觸控面板。
- 大尺寸玻璃觸控方案可以取代傳統燈箱廣告，提供一種以互動為主軸的新媒體廣告方案，也同時兼顧環保與提升新鮮感，吸引路人眼光。

（3）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產業競爭激烈，產品生命週期短，毛利率不易維持。
- 中、小尺寸觸控方案缺乏主流規格的技術領導，未來仍受國外大廠牽制。
- 消費性 PC 產品的觸控滲透率仍然不夠高，對於觸控的需求還是以手機以及平板應用為多，大尺寸 IWB 的觸控滲透率是高的，但還是低價的紅外線為大宗，所以價格的因素還是主要原因。

（4） 因應對策

- 不斷投資專業技術研發能力、引進策略合作對象。
- 提升創新能力，設計具差異特色之產品。做好市場區隔，發揮核心競爭力。
- 與面板廠合作共同開發更具競爭力的產品。
- 整合產業鏈來降低成本降低價格，以量制價。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 產品之重要用途

不透過按鍵，用手指或筆尖觸控螢幕來操作，取代傳統機械式按鍵的直覺化使用介面。可適用於手機、筆電、平板電腦、路上導航系統、互動白板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以及工業電腦使用的人機介面。

B.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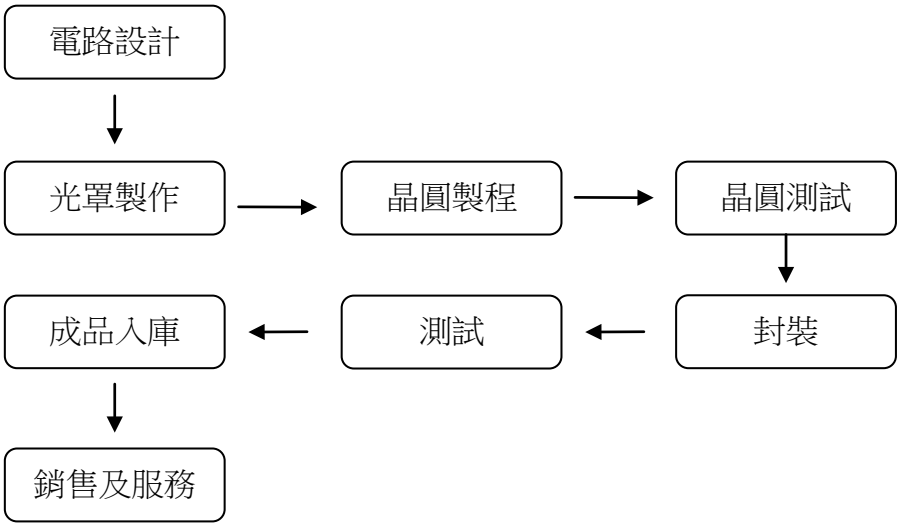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晶片主要原料之供應商，供貨來源穩定。

（四） 占進銷貨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及客戶相關資料

A. 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43,896	22	無	聯華電子	23,990	28	註 2
2	聯華電子	35,482	18	註 2	A 公司	22,191	25	無
3	B 公司	21,972	11	無	其 他	40,391	47	無
4	其 他	95,247	49	無				
	進貨淨額	196,597	100		進貨淨額	86,572	100	

註1. 採 IFRS 合併資料。

註2. 持股 10%以上股東。

B. 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公司	78,468	31	無	A 公司	46,920	29	無
2	B 公司	67,374	27	無	B 公司	34,113	21	無
3	其他	106,311	42	無	其他	79,138	50	無
	銷貨淨額	252,153	100		銷貨淨額	160,171	100	

註1. 採 IFRS 合併資料。

（五） 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數量仟顆

年度/生產量值/主要商品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消費性電子 IC	-	22,717	137,159	-	7,000	73,411
合計	-	22,717	137,159	-	7,000	73,411

註1. 本公司產品並無產能限制。

註2. 採 IFRS 合併資料。

（六） 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數量仟顆

年度 / 銷售量值 /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消費性電子 IC	973	110,228	20,387	141,925	1,083	77,538	5,756	82,633
合計	973	110,228	20,387	141,925	1,083	77,538	5,756	82,633

註1. 採 IFRS 合併資料。

三、 從業員工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3 月 29 日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
員工人數	技術員	0	0	0
	工程師	161	162	171
	職員	27	26	25
	合計	188	188	196
平均年歲		41.6	41.3	40.4
平均服務年資		10.7	10.6	9.8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	0.5	1.1	0.5
	碩士 (%)	40.4	40.4	39.3
	大專 (%)	58.0	57.4	59.2
	高中 (%)	1.1	1.1	1.0

註1. 採合併資料。

註2. 本年報刊印日為民國 111 年 03 月 29 日。

四、 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測試及銷售各種積體電路，並切實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準則規範，於執行業務活動時，更以保護自然及致力環境永續經營為目標。提供符合環保、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建立合適之管理制度，使所有同仁皆能安心愉快地工作。依據環安衛政策，秉持企業永續經營的理念，持續進行各項相關環保綠能的管制、預防與改善。同時參與臺灣半導體產業協會等等活動，全力響應主管機關所舉辦之各項業務，致力推動環安衛管理系統。

因應地球暖化及企業的永續經營發展，積極地致力於節電、減碳、提升機器設備高效能運用及於本公司大樓屋頂建置太陽能發電設備發展綠能，111 年預估投入新台幣 1,500 萬元。

本公司依下列原則從事研發、生產及服務等營運活動，以降低集團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A. 遵守並落實環安衛國內法規暨其他相關要求。

B. 減少產品與服務之資源及能源消耗。

C. 增加產品之耐久性，使可再生資源達到最大限度之永續使用。

D. 增加產品與服務效能，增進原料或產品之可回收性與再利用。

E. 落實環安衛管理系統，持續進行污染預防與改善。

F. 透過管理審查定期檢討環安衛政策及管理系統之運作。

G. 對管理階層及員工舉辦環境教育課程，並定期檢討環境永續目標及進展。

五、 勞資關係

本公司人力資源政策以尊重基本勞動人權保障為原則，並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為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規則」。並提供員工相關勞動法規訊息，使員工有所依循。若員工針對任何勞動人權保障之適用發生疑義，將委由勞資會議研商；研商若無法達成共識者，呈請主管機關釋示。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期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A. 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方面主要辦理福利項目如下：

（1） 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均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2） 團體保險：正式員工自報到日起，均享有公司代為投保的團體保險，保費依不同職等標準由公司負擔，並開放同仁眷屬及父母自費加保，保險費較為優惠，提供同仁家庭多一層的保障與照顧。

（3） 獎金制度：提供各項獎金(節慶、績效獎金、智慧財產權獎金、績優及資深同仁之獎勵)及員工分紅入股。

（4） 設有員工餐廳及咖啡吧，供應午餐、晚餐及飲料點心，午餐及晚餐並提供部分餐費補助。

（5） 各式休閒設施：健身房、籃球場、桌球、羽球、撞球、韻律瑜珈及閱報圖書室等設施，另有室外散步道，提供員工用餐、休閒交誼及健身之最佳活動場所。

（6） 社團方面：提供多采多姿的社團學習活動，豐富員工的休閒生活，亦能活絡同仁之間的情感。

職工福利委員會主要辦理福利項目如下：

（1）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福利，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同仁辦理各項文康活動、年節喜慶補助、醫療及進修等其他有關福利事項。職工福利委員會之章程另訂定之，並依規定向主管機關函報。

（2） 職工福利金之來源，悉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規定提撥。每月自營業收入總額內提撥 0.1%、員工薪津提撥 0.5%及下腳出售時提撥 20%作為職工福利金。

（3） 員工可享有生育祝賀金、結婚禮金、奠儀金；生日、勞動節和三節禮券(端午、中秋及舊曆年)。

（4） 舉辦各類活動。

B. 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

人才是企業永續經營的基石，本公司積極推動學習型組織，致力精進員工能力，培育組織所需優質人才，來擬訂年度訓練計劃，針對同仁需求辦理。開辦新進及在職員工訓練、專業技術訓練、管理才能訓練、自我啟發訓練、品質管理訓練、安全衛生等各類訓練課程，提供員工完整的專業技能養成及員工生涯所需的自我成長課程服務。

C. 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法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員工退休金支付。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制度者，按其每月工資 6%提繳勞工保險局退休專戶，以充份保障員工權益。

D. 員工行為守則

為使本公司員工之行為有所依循及各項獎懲有所依據，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瞭解本公司員工執行職務時應遵循之道德標準及行為規範，特訂定員工行為準則及獎懲辦法。其主要內容如下：

(1) 道德與誠信

(2) 尊重個人及客戶

(3) 迴避利益衝突

(4) 餽贈與業務接待

(5) 完整、允當、正確、即時且可以理解之揭露

(6) 從業道德守則暨防舞弊行為之施行及檢舉、防報復之保護措施

E. 最近年度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依政府所頒定之勞資會議實施辦法，選舉勞方代表，資方代表由公司推派代表參加，勞資會議代表每任任期四年，勞方代表連選得連任，資方代表連派得連任，勞資會議由勞資雙方代表組成，每三個月召開勞資會議一次，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並防範各類勞工問題於未然；由勞資雙方就勞工福利事項、勞工安全衛生、提升效率、年度行事曆等事項，於會中討論協商，並達成共識後實施，使勞資雙方各蒙其利。

F.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人員素質整齊，集團經營理念及管理政策均明確落實。此外，集團內部設有網站提供員工最及時的各式訊息並設有員工意見箱，廣納不同的聲音。

G.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為保障工作者之安全與健康，公司除依照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要求外，並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人員、勞工健康護理人員，進行職業安全衛生與健康管理等業務，並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架構，持續優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以風險防範之觀念，找出職場中制度面、環境面、作業面等可能的危害與風險，釐清風險層級定改善措施，藉由消除、取代不安全、健康之機器、設備和作業，充實教育訓練、強化作業管制等方式，以促進員工健康並強化對法規之遵循，主要之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如下：

(1) 職業安全衛生措施

(2)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3)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4) 健康管理與健康促進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A.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亦無因此而遭受損失。

B.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目前正藉由多元化溝通管道保持雙方良性互動機制，達到照顧員工福利與提升優質工作環境之目標，以全面提升員工滿意度方式，消弭不必要的勞資紛爭可能引發之爭議事件，鑑此，在此勞資雙方共同參與及充分溝通機制下，預期未來應無勞資糾紛之困擾。

六、 資通安全管理

為防範各種資安威脅及防止公司資訊遭竊取、竄改或遺漏，部署資訊安全防護技術，強化資訊安全管理及公司內部防毒，除採多層式網路架構設計外，更加入防駭及防機密外洩機制以提昇整體資訊環境之安全性，落實人員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確保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等軟硬體資訊安全，保障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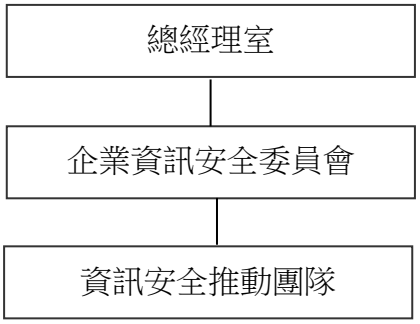

- 企業資訊安全委員會：是全公司資訊安全最高指導組織，直屬總經理室，主導全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與計劃的推動。設有主任委員一人，負責驅動及督導之責。 企業資訊安全委員則由部門相關一級主管擔任，負責決議與支援等事務。
- 資訊安全推動團隊：為有效推動資訊安全業務，另設有一資訊安全推動團隊來執行其業務，其組員包括各類的資訊安全專家，負責資訊安全計劃的擬定及推動。

(二) 資通安全政策；為有效落實資安管理，依據規畫、執行、查核與行動（Plan-Do-Check-Act, PD）的管理循環機制，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強化資訊安全管理，防止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遭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確保其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三) 具體管理方案

資安防護	控制措施
網 路 安 全	強化網路防火牆網路控管，阻擋網路攻擊
系 統 安 全	定期進行系統漏洞修補 系統虛擬化，並在不同主機建立備援 重要資料定期備份 帳戶密碼須提升一定複雜度，且需定期更新 在公司異地建置備援系統
個人系統安全	使用系統更新服務，配合軟體系統廠安全性更新 集中式防毒系統，隨時更新病毒碼、定期掃描、監視病毒事件及事件排除
企業應用系統	定期複核使用者權限 程式修改有嚴謹作業流程
資 安 認 知	不定期資安觀念宣導及教育訓練

(四)　資通安全事件的回應及因應措施

A. 資安事件之通報與處理，遵守此程序之規範進行，以事件嚴重度高、中、低分類成紅、黃、綠三種警戒並對應各種不同之處理方式，且設法降低其資訊的遺失、失竊及重要電腦服務的中斷。

B. 資安事件緊急應變處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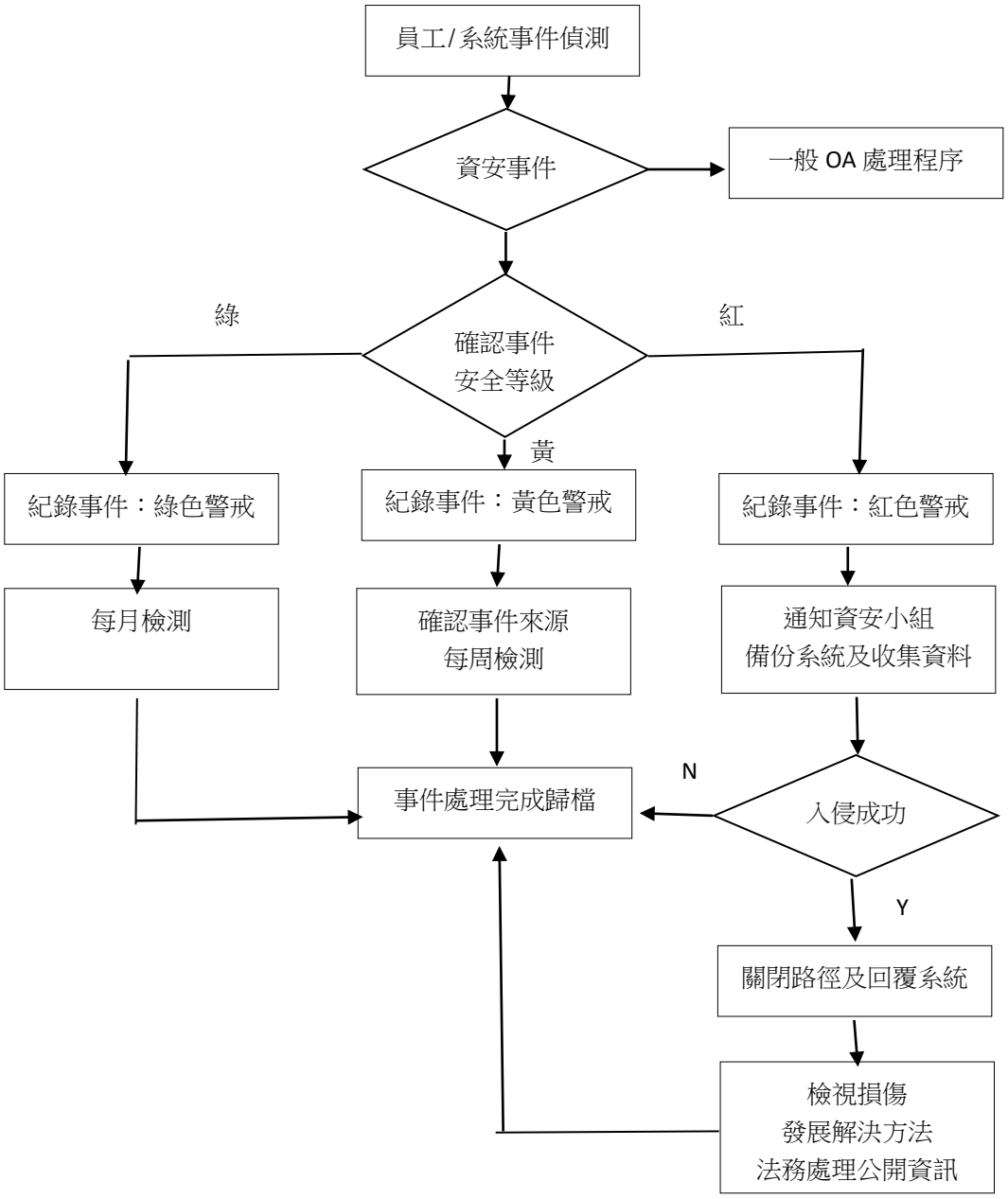

(五)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A. 成立資訊安全團隊，以確認資訊安全管理運作之有效性。

B. 新進同仁須參與新人教育訓練以具備資訊防護之認知觀念，公司定期執行資訊安全宣導作業。

C. 重要資訊系統已建置適當之備份、備援或監控機制，並定期執行回覆測試及備援演練，維持其可用性。

D. 同仁之個人電腦應安裝防毒軟體且定期確認病毒碼之更新，並禁止使用未經授權軟體。同仁帳號、密碼與權限應善盡保管與使用責任並定期換置密碼。

E. 嚴禁同仁私自架設網路設備串接外部網路與公司內部網路，內外部網路均設置防火牆、非武裝區（DMZ）、及必要之安全設施保護之。

F. 設計適當之資訊安全事件的回應及通報程序，以能適當對資訊安全事件做即時反應，避免損害擴大。

G. 進出資訊安全管制區域落實相關門禁管控規定。

H. 公司全體同員應遵守法律規範與資訊安全政策之要求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重要契約：無

陸、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

（一） IFRS 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808,213	874,160	(65,947)	(7.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4,499	742,862	(8,363)	(1.13)
無形資產		4,628	5,764	(1,136)	(19.71)
其他資產		21,785,648	15,939,902	5,845,746	36.67
資產總額		23,332,988	17,562,688	5,770,300	32.8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8,043	58,549	29,494	50.37
	分配後	(註)	58,549		
非流動負債		8,732	5,942	2,790	46.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6,775	64,491	32,284	50.06
	分配後	(註)	64,491		
股本		6,814,449	6,309,675	504,774	8.00
資本公積		81,798	85,807	(4,009)	(4.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14,463	3,957,463	(743,000)	(18.77)
	分配後	(註)	3,957,463		
其他權益		13,125,503	7,145,252	5,980,251	83.7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236,213	17,498,197	5,738,016	32.79
	分配後	(註)	17,498,197		

註：俟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差異分析：

1. 其他資產與其他權益增加，主要是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增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提升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係因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所致。

（二） IFRS 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878,580	957,445	(78,865)	(8.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7,713	749,534	(1,821)	(0.24)
無形資產		6,507	7,054	(547)	(7.75)
其他資產		21,744,696	15,880,076	5,864,620	36.93
資產總額		23,377,496	17,594,109	5,783,387	32.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5,676	73,859	31,817	43.08
	分配後	(註)	73,859		
非流動負債		8,982	12,675	(3,693)	(29.1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4,658	86,534	28,124	32.50
	分配後	(註)	86,5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236,213	17,498,197	5,738,016	32.79
股本		6,814,449	6,309,675	504,774	8.00
資本公積		81,798	85,807	(4,009)	(4.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14,463	3,957,463	(743,000)	(18.77)
	分配後	(註)	3,957,463		
其他權益		13,125,503	7,145,252	5,980,251	83.70
非控制權益		26,625	9,378	17,247	183.9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262,838	17,507,575	5,755,263	32.87
	分配後	(註)	17,507,575		

註：俟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差異分析：

1. 其他資產與其他權益增加，主要是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增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提升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係因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所致。

二、 財務績效

（一） IFRS 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37,235	136,621	100,614	73.64
營業毛利	78,255	37,230	41,025	110.19
營業損益	(285,299)	(414,064)	128,765	(31.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94,825	158,061	336,764	213.06
稅前淨利(損)	209,526	(256,003)	465,529	(181.8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98,311	(299,468)	497,779	(166.22)
本期淨利(損)	198,311	(299,468)	497,779	(166.22)
本期其他損益(稅後淨額)	6,048,488	10,032,217	(3,983,729)	(39.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46,799	9,732,749	(3,485,950)	(35.82)
每股盈餘	0.29	(0.45)	0.74	(164.44)

差異分析：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銷貨毛利之變動原因，主要係客戶產品組合變化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增加，主要係認列股利收入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減少所致。
3. 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公允價值上漲所致。

本公司持續專注於支援多種 Touch Sensor 的觸控技術，更不斷地提昇晶片效能與降低其成本，並積極開拓相關領域的應用產品。未來觸控的應用發展將隨著觸控面板價格親民化、人機互動介面簡化而更加普及，有助於本公司實現獲利目標。

（二） IFRS 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52,153	160,171	91,982	57.43
營業毛利	84,487	45,135	39,352	87.19
營業損益	(355,457)	(447,374)	91,917	(20.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1,378	190,804	360,574	188.98
稅前淨利(損)	195,921	(256,570)	452,491	(176,3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84,678	(300,090)	484,768	(161.54)
本期淨利(損)	184,678	(300,090)	484,768	(161.54)
本期其他損益(稅後淨額)	6,048,488	10,032,217	(3,983,729)	(39.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33,166	9,732,127	(3,498,961)	(35.9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8,311	(299,468)	497,779	(166.2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633)	(622)	(13,011)	2,091.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246,799	9,732,749	(3,485,950)	(35.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633)	(622)	(13,011)	2,091.80
每股盈餘	0.29	(0.45)	0.74	(164.44)

差異分析：

1.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銷貨毛利之變動原因，主要係客戶產品組合變化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增加，主要係認列股利收入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減少所致。
3. 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公允價值上漲所致。

本公司持續專注於支援多種 Touch Sensor 的觸控技術，更不斷地提昇晶片效能與降低其成本，並積極開拓相關領域的應用產品。未來觸控的應用發展將隨著觸控面板價格親民化、人機互動介面簡化而更加普及，有助於本公司實現獲利目標。

三、 現金流量

（一） 110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及其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劃
819,360	(356,585)	192,146	654,921	-	-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356,585 仟元。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668,214 仟元。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475,766 仟元。
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為(302)仟元。
5. 該年度並無現金不足額及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6. 採 IFRS 合併資料。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劃
654,921	(266,574)	395,646	783,993	-	-

註：採 IFRS 合併資料

四、 最近年度本公司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事，故對財務業務沒有任何影響。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無。

（二） 改善計畫：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重大投資計畫。

六、 風險事項

面對營運規模國際化，受到全球經濟環境變化的衝擊與挑戰日益複雜，為確保公司永續發展，本公司著重企業風險之管理，進行經濟、環境與社會議題之風險評估，已著手訂定「風險管理辦法」並預計於111年05月經董事會通過，由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督導單位，擬訂相關風險管理策略，由各職能管理階層至日常營運管理單位，逐級辨識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關鍵風險與風險應對方案，以降低營運中斷的可能風險。並彙總風險管理活動執行結果，列為未來策略管理、績效衡量及稽核計畫之依據。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組織如下：

組織名稱	職責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本公司由審計委員會審核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確保內部控制有效實施並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控管；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監督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
稽核單位	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依計畫執行各項職度稽核作業，協助董事會監督及控管執行決策可能潛在之風險，確保各項作業風險均獲得有效管控，並適時提出改善建議。
權責部門	各權責部門人員應於日常作業中擔負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進行分析、監控及預防所屬部門權責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 利率變動：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裕，無銀行借款，若利率上升有助於增加利息收入。本公司財務單位密切注意市場利率之變動，以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財務之影響。

B. 匯率變動：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其目的主要在規避因營運產生的匯率風險。本公司為避免所持之外幣應收帳款，因貨幣計價而產生匯率風險，係以出售遠期外匯做為避險之主要工具。本公司 110 年度兌換損失為新台幣 618 仟元。

C. 通貨膨脹：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目前影響不大。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均按照相關法令規範建立健全之財務、業務及會計管理制度，並應與其關係企業就主要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妥適辦理綜合之風險評估，實施必要之控管機制，以降低信用風險。為有效管理財務及避免可能之交易風險，本公司依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內部各項作業程序及管理辦法，包括「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截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無從事任何關於資金貸與他人及對他人背書保證等相關高風險和高槓桿之投資行為。而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其主要目的在規避因營運產生的匯率風險。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A. 未來研發計畫：各種多點投射式電容觸控晶片、in-cell 內嵌式觸控晶片及各種系統級應用產品。

B.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111 及 112 年度預計之研發費用每年約為新臺幣 330,000 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國家政策法令，財務及法務單位對於國內外之重要政策及法律等相關變動均能確實掌握，並隨時依據最新法規變動資訊，即時調整集團內部制度及營業活動，確保集團營運順暢。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與國際科技與產業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其對集團的財務及業務之影響，以優異之研發能力，不斷提昇相關技術，並持續開發嶄新產品，提供全方位的技術服務，以致力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同時，本公司更提升服務效率，加強與客戶間之互動，充份掌握科技產業脈動及趨勢，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並無重大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注重公司治理及社區之關係，更可充分有效的整合利用集團資源，提昇整體營運績效，近年來更致力於推廣社會公益活動。針對各種突發狀況均有專責規劃及因應，將企業經營之不確定性降至最低。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計劃。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A. 本公司進貨集中之情形，係基於行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所造成。

B. 本公司客戶分散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一〇）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均無股權大量移轉情事。

（一一）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經營權變動之情形。

（一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形：無。

（一三）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其他重要風險事項。

七、 其他重要事項：無

柒、 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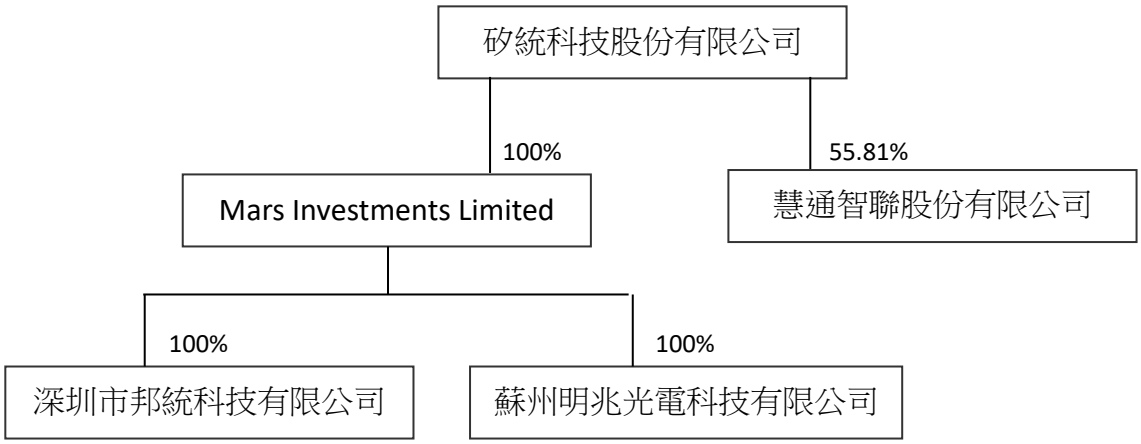

註：資料截至 111 年 03 月 29 日止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時間	所在地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 09 月	台灣	NT$107,500,000	IC 設計業
Mars Investments Limited	102 年 1 月	Samoa	US6,187,100	投資業務
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99 年 10 月	中國大陸深圳	CNY2,000,000	電子產品技術開發、諮詢與銷售等業務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03 年 6 月	中國大陸蘇州	CNY28,655,250	各式集成電路設計生產及銷售

註：資料截至民國 111 年 03 月 29 日止

（三） 推定為有效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其關聯性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含 IC 產品設計、銷售及投資等業務。

（五）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　事	簡誠謙 矽統科技(股)公司	0 6,000,000	0% 55.81%
Mars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矽統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簡誠謙	6,187,100	100%
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Mars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簡誠謙	-	100%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Mars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許時中	-	100%

註：資料截至民國 111 年 03 月 29 日止

（六） 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外，其餘皆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107,500	68,334	8,083	60,251	12,337	(44,183)	(44,140)	(4.11)
Mars Investments Limited	175,302	14,234	0	14,234	(18,673)	(22,380)	(22,446)	(3.95)
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9,320	14,496	3,502	10,994	14,608	(1,217)	(1,161)	不適用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19,934	42,822	41,353	1,469	83,618	(18,282)	(17,512)	不適用

註：資料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個體財務報告。

（七） 關係企業報告書

A.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有股數與設質情形			擔任董監事、經理人情形	
		持股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及 監察人	6,000,000 10,000	55.81% 0.09%	0	董事長 董　事 監察人	簡誠謙 許時中 蘇銘華
Mars Investments Limited	董　事	5,687,100	100%	0	董事	簡誠謙
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	100%	0	執行董事	簡誠謙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	100%	0	執行董事	許時中

註：資料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個體財務報告。

B. 交易往來情形

（1） 進銷貨交易情形：本公司 110 年銷貨予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新台幣 73,375 仟元。

（2） 財產交易：無

（3） 資產租賃情形：無

（4）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C. 背書保證情形：無

D. 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無

（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簡誠謙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並無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事。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發生如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捌、 財務概況

一、 最近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一） IFRS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民國 108 年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6 年
流動資產		808,213	874,160	1,039,912	1,251,665	1,113,6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4,499	742,862	756,066	767,579	767,387
無形資產		4,628	5,764	7,045	6,842	2,980
其他資產		21,785,648	15,939,902	5,966,498	4,353,902	5,437,569
資產總額		23,332,988	17,562,688	7,769,521	6,379,988	7,321,5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8,043	58,549	67,107	84,162	63,706
	分配後	(註 3)	58,549	67,107	84,162	63,706
非流動負債		8,732	5,942	6,906	5,737	5,30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6,775	64,491	74,013	89,899	69,014
	分配後	(註 3)	64,491	74,013	89,899	69,014
股本		6,814,449	6,309,675	5,540,625	5,600,625	5,600,625
資本公積		81,798	85,807	6,445	16,268	24,52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14,463	3,957,463	5,209,558	5,470,220	(482,989)
	分配後	(註 3)	3,957,463	5,209,558	5,470,220	(482,989)
其他權益		13,125,503	7,145,252	(2,878,280)	(4,576,364)	2,100,408
庫藏股票		-	-	(182,840)	(220,660)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236,213	17,498,197	7,695,508	6,290,089	7,252,566
	分配後	(註 3)	17,498,197	7,695,508	6,290,089	7,252,566

註 1：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註 3：俟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二） IFRS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民國 108 年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6 年
流動資產		878,580	957,445	1,093,145	1,289,063	1,156,9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7,713	749,534	756,976	761,919	768,177
無形資產		6,507	7,054	7,045	6,842	2,980
其他資產		21,744,696	15,880,076	5,921,489	4,326,633	5,397,559
資產總額		23,377,496	17,594,109	7,778,655	6,384,457	7,325,6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5,676	73,859	76,116	88,501	67,640
	分配後	(註 3)	73,859	76,116	88,501	67,640
非流動負債		8,982	12,675	7,031	5,867	5,43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4,658	86,534	83,147	94,368	73,076
	分配後	(註 3)	86,534	83,147	94,368	73,07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236,213	17,498,197	7,695,508	6,290,089	7,252,566
股本		6,814,449	6,309,675	5,540,625	5,600,625	5,600,625
資本公積		81,798	85,807	6,445	16,268	24,52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214,463	3,957,463	5,209,558	5,470,220	(482,989)
	分配後	(註 3)	3,957,463	5,209,558	5,470,220	(482,989)
其他權益		13,125,503	7,145,252	(2,787,280)	(4,576,364)	2,110,408
庫藏股票		-	-	(182,840)	(220,660)	-
非控制權益		26,625	9,378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262,838	17,507,575	7,695,508	6,290,089	7,252,566
	分配後	(註 3)	17,507,575	7,695,508	6,290,089	7,252,566

註 1：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註 3：俟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二、 最近年度簡明損益表

（一） IFRS 簡明個體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民國 108 年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6 年
營業收入	237,235	136,621	208,639	210,251	195,783
營業毛利	78,255	37,230	74,653	28,417	90,422
營業損益	(285,299)	(414,064)	(335,281)	(378,509)	(289,7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94,825	158,061	117,982	219,115	62,245
稅前淨利(損)	209,526	(256,003)	(217,299)	(159,394)	(227,55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98,311	(299,468)	(224,691)	(175,218)	(277,552)
本期淨利(損)	198,311	(299,468)	(224,691)	(175,218)	(277,552)
本期其他損益(稅後淨額)	6,048,488	10,032,217	1,662,113	(975,911)	891,1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46,799	9,732,749	1,437,422	(1,151,129)	613,598
每股盈餘	0.29	(0.45)	(0.37)	(0.32)	(0.50)

註 1：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二） IFRS 簡明合併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民國 110 年	民國 109 年	民國 108 年	民國 107 年	民國 106 年
營業收入	252,153	160,171	222,952	223,085	211,988
營業毛利	84,487	45,135	86,889	44,341	103,399
營業損益	(355,457)	(447,574)	(355,576)	(389,264)	(301,3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1,378	190,804	138,391	229,893	74,002
稅前淨利(損)	195,921	(256,570)	(217,185)	(159,371)	(227,32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84,678	(300,090)	(224,691)	(175,218)	(277,552)
本期淨利(損)	184,678	(300,090)	(224,691)	(175,218)	(277,552)
本期其他損益(稅後淨額)	6,048,488	10,032,217	1,662,113	(975,911)	891,1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33,166	9,732,127	1,437,422	(1,151,129)	613,59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8,311	(299,468)	(224,691)	(175,218)	(277,55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633)	(622)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246,799	9,732,749	1,437,422	(1,151,129)	613,5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633)	(622)	-	-	-
每股盈餘	0.29	(0.45)	(0.37)	(0.32)	(0.50)

註 1：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最近期之財務報表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民國 110 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許新民	無保留意見
民國 109 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許新民	無保留意見
民國 108 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涂嘉玲	無保留意見
民國 107 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紹彬、涂嘉玲	無保留意見
民國 106 年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琬茹、涂嘉玲	無保留意見

三、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一） IFRS 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民國)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0.41	0.37	0.95	1.41	0.9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63.55	2,355.51	1,017.84	825.93	945.1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17.98	1,493.04	1,549.63	1,487.21	1,748.10
	速動比率	782.60	1,384.07	1,453.16	1,383.45	1,666.26
	利息保障倍數	6,759.90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00	5.16	5.95	5.21	5.52
	平均收現日數	60.83	70.74	61.34	70.06	66.12
	存貨週轉率(次)	0.97	0.72	0.87	1.28	1.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85	6.70	8.54	9.37	6.74
	平均銷貨日數	376.29	506.94	419.54	285.16	361.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32	0.18	0.27	0.28	0.26
	總資產週轉率	0.01	0.01	0.03	0.03	0.0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7	(2.36)	(3.17)	(2.56)	(3.96)
	權益報酬率(%)	0.97	(2.38)	(3.21)	(2.59)	(3.9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07	(4.06)	(3.92)	(2.85)	(4.06)
	純益率(%)	83.59	(219.20)	(107.69)	(83.34)	(141.77)
	每股盈餘(元)	0.29	(0.45)	(0.37)	(0.32)	(0.5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69.54)	(577.81)	(388.33)	(417.19)	(378.1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9.68)	(468.20)	(1,268.95)	(750.47)	(1,215.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9)	(2.76)	(2.91)	(4.66)	(2.8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財務槓桿度	-	-	-	-	-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財務結構：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係因本期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2. 償債能力：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係現金減少所致。
3. 經營能力：存貨增加及銷貨成本增加，致存貨週轉率上升及平均銷貨日數下降。
4. 獲利能力：主要係銷貨及股利收入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註：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每股盈餘(虧損)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列式如下頁：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IFRS 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民國)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0.49	0.49	1.07	1.48	1.0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11.20	2,335.79	1,016.61	825.56	944.1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31.39	1,296.31	1,436.16	1,456.55	1,710.42
	速動比率	694.06	1,184.65	1,328.41	1,338.59	1,613.91
	利息保障倍數	436.38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46	5.13	6.83	6.28	6.23
	平均收現日數	38.58	71.15	53.44	58.12	58.59
	存貨週轉率(次)	0.85	0.69	0.76	1.10	0.9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28	7.50	8.39	9.15	6.90
	平均銷貨日數	429.41	528.99	480.26	331.82	405.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34	0.21	0.29	0.29	0.28
	總資產週轉率	0.01	0.01	0.03	0.03	0.0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0	(2.36)	(3.17)	(2.56)	(3.95)
	權益報酬率(%)	0.91	(2.38)	(3.21)	(2.59)	(3.9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88	(4.07)	(3.92)	(2.85)	(4.06)
	純益率(%)	73.24	(187.36)	(100.78)	(78.54)	(130.93)
	每股盈餘(元)	0.29	(0.45)	(0.37)	(0.32)	(0.5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37.43)	(469.58)	(386.78)	(397.04)	(384.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5.61)	(480.31)	(1,241.96)	(738.17)	(1,195.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51)	(2.87)	(3.29)	(4.66)	(3.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財務槓桿度	-	-	-	-	-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財務結構：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係因本期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2. 償債能力：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係現金減少所致。
3. 經營能力：存貨增加及銷貨成本增加，致存貨週轉率上升及平均銷貨日數下降。
4. 獲利能力：主要係銷貨及股利收入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註：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每股盈餘(虧損)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列式如下頁：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四、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

五、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紹彬、許新民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財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日

六、　個體財務報告

2363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及民國一〇九年度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688 5678
Fax: 886 3 688 600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矽統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統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統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統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矽統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淨額 237,235 千元。由於商品銷售為其主要營運活動，其銷貨地除台灣外、涵蓋亞洲及其他地區，且銷售產品交易條件可能不同，需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其交易憑證，並覆核訂單及合約中之重大條款，辨認合約或訂單之履約義務及確認滿足時點，以確定交易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執行截止點測試及複核期後銷貨折讓。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中附註四及六有關營業收入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測試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矽統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為 734,499 千元，佔總資產 3%。矽統公司因其現金產生單位存有資產減損之可能，故管理階層針對其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損測試。矽統公司係以淨公允價值主張可回收金額，且其高於帳面金額，故無需認列減損損失。由於淨公允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及假設，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了解並評估管理階層有關資產減損認列及衡量之流程；取得不動產及廠房之鑑價報告並評估鑑價報告結論之合理性，包括複核管理階層以比較法計算之不動產及廠房公允價值，出售成本之設算以及公司持有該不動產及廠房之證明文件等。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中附註五及六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矽統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134,901 千元及 144,111 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1%及 1%，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分別為 52,720 千元及 71,392 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損)之(25)%及 2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統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統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統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統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統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識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中，決定對矽統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 0970037690 號
(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郭紹彬

會計師：

許新民

中華民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十 日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 會計科目	附註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78,548	2	$750,662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3及十二	9,624	-	9,60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六.12及十二	15,165	-	16,723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六.12、七及十二	35,015	-	11,588	-
1200	其他應收款	十二	50,669	-	21,78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十二	5	-	-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97,798	1	57,806	1
1410	預付款項		5,172	-	2,36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217	-	3,62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08,213	3	874,160	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2及十二	21,568,706	93	15,697,723	9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152,154	1	184,39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五及六.7	734,499	3	742,862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3	99	-	261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8	4,628	-	5,7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17	2,473	-	-	-
1915	預付設備款		2,883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二	162	-	16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9	59,171	-	57,36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524,775	97	16,688,528	95
1xxx	資產總計		$23,332,988	100	$17,562,68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誠謙　　經理人：許時中　　會計主管：陳元魁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1	$304	-	$279	-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	15,437	-	10,27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及十二	8,669	-	6,13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十二	52,329	-	35,970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及十二	2,639	-	-	-
2213	應付設備款		1,943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3及十二	102	-	22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128	-	2,466	-
2365	退款負債		3,492	-	3,21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8,043	-	58,549	-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17	4,960	-	2,48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3及十二	-	-	50	-
2645	存入保證金	十二	3,772	-	3,40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732	-	5,942	-
2xxx	負債總計		96,775	-	64,491	-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六.10				
3110	普通股股本		6,814,449	29	6,309,675	36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10	81,798	1	85,807	1
3300	保留盈餘	六.1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2,492	2	143,74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2,878,280	16
3350	未分配盈餘		2,811,971	12	935,441	5
3400	其他權益		13,125,503	56	7,145,252	41
3xxx	權益總計		23,236,213	100	17,498,19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23,332,988	100	$17,562,68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誠謙　　經理人：許時中　　會計主管：陳元魁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1及七	$237,235	100	$136,62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六.13、六.14及七	(158,980)	(67)	(99,391)	(73)
5900	營業毛利		78,255	33	37,230	27
6000	營業費用	六.12、六.13、六.14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7,096)	(20)	(21,993)	(16)
6200	管理費用		(96,655)	(41)	(105,811)	(7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9,813)	(92)	(323,505)	(23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0	-	15	-
	營業費用合計		(363,554)	(153)	(451,294)	(330)
6900	營業損失		(285,299)	(120)	(414,064)	(30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6及六.15				
7100	利息收入		2,378	1	3,198	2
7010	其他收入		565,171	238	266,200	19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570	2	(10,174)	(7)
7050	財務成本		(6)	-	(5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8,288)	(33)	(101,108)	(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94,825	208	158,061	116
7900	稅前淨利(損)		209,526	88	(256,003)	(18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17	(11,215)	(4)	(43,465)	(32)
8200	本期淨利(損)		198,311	84	(299,468)	(219)
	其他綜合損益	六.1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9	1,773	-	5,465	4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047,183	2,549	10,025,377	7,338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8)	-	1,375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048,488	2,549	10,032,217	7,34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46,799	2,633	$9,732,749	7,124
	每股盈餘(元)	六.1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29		$(0.4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29		$(0.4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誠謙　　經理人：許時中　　會計主管：陳元魁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1XX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5,540,625	$6,445	$-	$4,576,364	$633,194	$(5,966)	$(2,872,314)	$(182,840)	$7,695,508
	民國一〇九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3,742	-	(143,742)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2,262)	-	-	-	(192,262)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769,050	-	-	-	(769,050)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698,084)	1,698,084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7,796	-	-	-	-	-	-	7,796
D1	民國一〇九年度淨損	-	-	-	-	(299,468)	-	-	-	(299,468)
D3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465	1,375	10,025,377	-	10,032,217
D5	民國一〇九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4,003)	1,375	10,025,377	-	9,732,749
L1	庫藏股買回	-	71,160	-	-	-	-	-	182,840	254,0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220	-	(3,220)	-	-
T1	其他	-	406	-	-	-	-	-	-	406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309,675	$85,807	$143,742	$2,878,280	$935,441	$(4,591)	$7,149,843	$-	$17,498,197
A1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6,309,675	$85,807	$143,742	$2,878,280	$935,441	$(4,591)	$7,149,843	$-	$17,498,197
	民國一一〇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8,750	-	(258,750)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04,774)	-	-	-	(504,774)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4,774	-	-	-	(504,774)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878,280)	2,878,280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0,889)	-	-	-	-	-	-	(10,889)
D1	民國一一〇年度淨利	-	-	-	-	198,311	-	-	-	198,311
D3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3	(468)	6,047,183	-	6,048,488
D5	民國一一〇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0,084	(468)	6,047,183	-	6,246,79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6,620	-	-	-	-	-	-	6,62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6,464	-	(66,464)	-	-
T1	其他	-	260	-	-	-	-	-	-	260
Z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814,449	$81,798	$402,492	$-	$2,811,971	$(5,059)	$13,130,562	$-	$23,236,21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誠謙　

經理人：許時中　

會計主管：陳元魁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209,526	$(256,003)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122	$19,55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	(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2,803)	(109,426)
A20100	折舊費用	14,683	16,68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27)	(4,801)
A20200	攤銷費用	1,677	1,56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4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10)	(1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80
A20900	利息費用	6	5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41)	(285)
A21200	利息收入	(2,378)	(3,19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883)	-
A21300	股利收入	(532,886)	(236,40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34,902	238,90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71,2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57,651	145,94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78,288	101,10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67				
31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6,922)	7,15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0900	其他項目	-	(3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67	103
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62)	(886)
1150	應收帳款	1,568	(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04,774)	(192,262)
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427)	(4,272)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182,8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07	(874)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260	40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4,409)	(9,839)
A31200	存貨	(39,992)	(2,144)				
A31220	預付費用	(2,806)	74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590)	2,342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34)	(2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2,114)	(190,494)
A32125	合約負債	25	(42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0,662	941,156
A32150	應付帳款	5,167	5,18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8,548	$750,66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39	(2,04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359	(5,75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639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40	(4,60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86,726)	(309,29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90	3,29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020)	(20,59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5,356)	(326,59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誠謙　　經理人：許時中　　會計主管：陳元魁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
及民國一〇九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設立。主要業務為研究、生產、製造及銷售各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及其組件、系統產品、積體電路設計、高腳數精密封裝及測試服務，並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六年八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180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 2018 年 3 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 2 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其於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時出售所生產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價款；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價款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 2018-202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含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 106 年 5 月發布後，另於民國 109 年及 110 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延後至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第 15 及 24 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貨幣時間價值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先進先出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以標準成本入帳，結帳時將成本差異分攤至銷貨成本及期末存貨，使其接近加權平均成本計價。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50 年
機器設備	3 ～ 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 5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3 年	10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觸控晶片及用於伺服器、工業電腦的利基型繪圖晶片，其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折扣。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估計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 30 天~9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7.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以後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用以決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之假設變動可能影響其減損測試之結果。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51,548	$143,662
定期存款	527,000	607,000
合　　計	$578,548	$750,662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18,549,728	$13,504,363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3,018,978	2,193,360
合　　計	$21,568,706	$15,697,723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第四季因未按持股比率認購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而喪失重大影響力。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6。

本公司考量投資策略，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出售時之公允價值為105,100 千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62,479 千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本公司考量投資策略，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中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出售時之公允價值為78,022 千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3,985 千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本公司考量投資策略，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出售時之公允價值為 19,550 千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3,220 千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股利收入 532,886 千元，皆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股利收入 236,400 千元，皆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股利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	$532,886	$236,400
與當期除列之投資相關	-	-
當期認列之股利收入	$532,886	$236,400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定期存款	$9,624	$9,605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15,447	$17,015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
減：備抵損失	(282)	(292)
小　　計	15,165	16,72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015	11,588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35,015	11,588
合　　計	$50,180	$28,31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90 天。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50,462 千元及 28,603 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2。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10.12.31	109.12.31
原　　料	$-	$94
在 製 品	25,639	38,803
製 成 品	72,159	18,909
合　　計	$97,798	$57,806

(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 158,980 千元，包括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8,718 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 99,391 千元，包括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996 千元。

(2)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 (註 1)	$14,234	100.00	$34,140	100.00
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註 5)	33,626	55.81	37,512	80.00
小　　計	47,860		71,652	
投資關聯企業：				
視傳科技公司	39,285	34.03	45,247	34.03
高爾科技公司(註 2)	39,866	29.05	32,428	27.55
翰碩電子公司(註 3)	-	4.00	2,486	27.70
海寧憬麒科技公司(註 4)	22,124	38.57	26,438	38.57
小　　計	101,275		106,599	
加：遞延貸項	3,019		6,141	
合　　計	$152,154		$184,392	

註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分別以 2,803 千元及 20,619 千元增加投資 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

註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以 30,000 千元參與高爾科技公司現金增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七日變更登記完成。

註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第四季因未按持股比率認購翰碩電子公司而喪失重大影響力，其持股比例由 27.7%下降為 4%而喪失重大影響力，本公司於喪失翰碩電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時將其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除列，並依當日公允價值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之差異 6,922 千元，認列於處分投資利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以 18,694 千元參與翰碩電子公司現金增資，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七日變更登記完成。

註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以 30,112 千元參與中國海寧憬麒科技公司投資設立，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完成大陸地區投資申報。

註 5：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參與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認股單位 2,000 千股，因未按持股比率認購，故其持股比例由 80%下降為 55.81%，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變更登記完成；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以 40,000 千元參與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設立，於一〇九年十一月五日變更登記完成。

(1)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翰碩電子公司、視傳科技公司、高爾科技及海寧憬麒科技公司之投資並非重大。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22,214)	$(68,9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14)	$(68,904)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12.31	109.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4,499	$742,862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成本：						
110.01.01	$476,328	$979,676	$419,875	$2,071	$133,310	$2,011,260
增添	-	3,564	-	-	2,506	6,070
處分	-	-	-	-	(150)	(150)
110.12.31	$476,328	$983,240	$419,875	$2,071	$135,666	$2,017,180
109.01.01	$476,328	$976,154	$426,596	$2,071	$136,073	$2,017,222
增添	-	3,810	495	-	496	4,801
處分	-	(288)	(7,216)	-	(3,259)	(10,763)
109.12.31	$476,328	$979,676	$419,875	$2,071	$133,310	$2,011,260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723,684	$411,229	$1,246	$132,239	$1,268,398
折舊	-	9,136	4,390	206	701	14,433
處分	-	-	-	-	(150)	(150)
110.12.31	$-	$732,820	$415,619	$1,452	$132,790	$1,282,681
109.01.01	$-	$715,001	$410,721	$850	$134,584	$1,261,156
折舊	-	8,859	5,597	396	844	15,696
處分	-	(176)	(5,089)	-	(3,189)	(8,454)
109.12.31	$-	$723,684	$411,229	$1,246	$132,239	$1,268,398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476,328	$250,420	$4,256	$619	$2,876	$734,499
109.12.31	$476,328	$255,992	$8,646	$825	$1,071	$742,862

(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無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3)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及空調設備等，係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50 年及 10 年提列折舊。

(4) 本公司部分土地係購入興建研發大樓用途之新竹市光復段土地，因屬農地，尚未辦理變更登記，暫以第三人名義辦理登記，並已辦理第一順位抵押權設定登記。

(5)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6,070	$4,801
應付設備款增加數	(1,943)	-
合　　計	$4,127	$4,801

(6) 前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成本：			
110.01.01	$9,833	$309,335	$319,168
增添－單獨取得	541	-	541
110.12.31	$10,374	$309,335	$319,709

109.01.01	$9,548	$309,335	$318,883
增添－單獨取得	285	-	285
109.12.31	$9,833	$309,335	$319,168
攤銷及減損：			
110.01.01	$4,069	$309,335	$313,404
攤銷	1,677	-	1,677
110.12.31	$5,746	$309,335	$315,081
109.01.01	$2,503	$309,335	$311,838
攤銷	1,566	-	1,566
109.12.31	$4,069	$309,335	$313,404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4,628	$-	$4,628
109.12.31	$5,764	$-	$5,764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推銷費用	$335	$4
管理費用	483	496
研究發展費用	859	1,066
合　　計	$1,677	$1,566

9.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9,047 千元及 10,126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 0 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皆為 11 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52	$36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286)	(388)
合　　計	$(34)	$(2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109.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1,529	$61,096	$73,65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0,700)	(118,460)	(125,534)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59,171)	$(57,364)	$(51,87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9.01.01	$73,656	$(125,534)	$(51,878)
當期服務成本	367	-	367
利息費用(收入)	553	(941)	(388)
小計	74,576	(126,475)	(51,89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44	-	344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5	-	75
經驗調整	(1,766)	-	(1,766)
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	(4,118)	(4,118)
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12,133)	12,133	-
小計	(13,480)	8,015	(5,465)
109.12.31	61,096	(118,460)	(57,364)
當期服務成本	252	-	252
利息費用(收入)	306	(592)	(286)
小計	61,654	(119,052)	(57,398)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655	-	1,655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550)	-	(1,550)
經驗調整	(230)	-	(230)
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	(1,648)	(1,648)
小計	(125)	(1,648)	(1,773)
110.12.31	$61,529	$(120,700)	$(59,171)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0.12.31	109.12.31
折 現 率	0.500%	0.5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500%	3.750%

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0 年度		109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 0.25%	$-	$1,585	$-	$1,596
折現率減少 0.25%	1,648	-	1,663	-
預期薪資增加 0.25%	1,577	-	1,587	-
預期薪資減少 0.25%	-	1,525	-	1,532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0.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8,000,000 千元，分為 1,80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已發行股本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6,814,449 千元及 6,309,675 千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別為 681,445 千股及 630,967 千股。

(2) 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7,184	$11,453
其　　他	74,614	74,354
合　　計	$81,798	$85,807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日及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股票轉讓予員工，自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一日至一〇八年一月七日止，自證券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計 26,000 千股，買回總金額為 250,065 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五日註銷普通股 6,000 千股，已依規定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四日轉讓普通股 20,000 千股予員工，每股認股價格為 12.7 元，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酬勞費用為 71,200 千元。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董事會。

另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均為 0 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之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58,750	$143,742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	(2,878,280)	(1,698,084)		
普通股現金股利	504,774	192,262	0.80	0.347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4,774	769,050	0.80	1.388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4。

11. 營業收入

(1) 收入細分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37,235	$136,621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與客戶合約收入類型皆為於某一時點認列收入。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銷售商品	$304	$279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約負債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轉列收入	$279	$706
本期預收款增加(減少)	25	(427)

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應收帳款	$(10)	$(15)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考量個別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逾期狀況等因素評估損失率，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 天內	91－180 天	181－270 天	271－365 天	366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0,123	$30,057	$-	$-	$-	$282	$50,462
損失率	-	-	25%	50%	7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282)	(282)
帳面金額	$20,123	$30,057	$-	$-	$-	$-	$50,180

109.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 天內	91－180 天	181－270 天	271－365 天	366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0,375	$7,936	$-	$-	$-	$292	$28,603
損失率	-	-	25%	50%	7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292)	(292)
帳面金額	$20,375	$7,936	$-	$-	$-	$-	$28,31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0.01.01	$292
本期減少金額	(10)
110.12.31	$282
109.01.01	$307
本期減少金額	(15)
109.12.31	$292

13.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之資產，主要為不動產(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 1 年至 5 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房屋及建築	$50	$49
機器設備	5	66
辦公設備	44	146
合　　計	$99	$261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使用權資產增添分別為 88 千元及 0 千元。

(a) 租賃負債

	110.12.31	109.12.31
租賃負債	$102	$270
流　　動	$102	$220
非 流 動	-	50
合　　計	$102	$270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5(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 年度	109 年度
房屋及建築	$87	$828
機器設備	61	61
辦公設備	102	102
合　　計	$250	$991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 年度	109 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1	$21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83 千元 907 千元。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處所之商業租賃合約，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25,029	$26,153

本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不超過一年	$30,242	$25,72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3,971	22,800
超過五年	-	-
合　　計	$74,213	$48,525

1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096	$202,895	$209,991	$9,306	$290,786	$300,092
勞健保費用	550	14,783	15,333	546	15,888	16,434
退休金費用	288	8,725	9,013	270	9,835	10,105
董事酬金	-	7,631	7,631	-	3,215	3,21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066	1,066	-	1,474	1,474
合　　計	$7,934	$235,100	$243,034	$10,122	$321,198	$331,320
折舊費用	$487	$14,196	$14,683	$455	$16,232	$16,687
攤銷費用	$-	$1,677	1,677	$-	$1,566	1,566

註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董事及員工人數分別為 163 人及 18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7 人。

註 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509千元及 1,823 千元；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 1,346 千元及 1,667 千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19.26)%。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分別以 5%及 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1,265 千元及 4,506 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及其他員工福利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為淨損，故未估列或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8	$3,198

(2) 其他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金收入	$25,029	$26,153
股利收入	532,886	236,400
其他收入－其他	7,256	3,647
合　　計	$565,171	$266,200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67)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6,922	(7,157)
淨外幣兌換損失	(1,352)	(2,583)
租賃修改利益	-	33
合　　計	$5,570	$(10,174)

(4)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6)	$(55)

16.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73	$-	$1,773	$-	$1,7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6,047,183	-	6,047,183	-	6,047,18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科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8)	-	(468)	-	(4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048,488	$-	$6,048,488	$-	$6,048,488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465	$-	$5,465	$-	$5,4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10,025,377	-	10,025,377	-	10,025,37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科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75	-	1,375	-	1,3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0,032,217	$-	$10,032,217	$-	$10,032,217

17.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1,215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8,569)	(6,345)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8,569	49,810
所得稅費用	$11,215	$43,465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209,526	$(256,003)
以本公司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1,905	$(51,201)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96,699)	(37,18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54,794	131,854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	11,215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合計	$11,215	$43,465

(2)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2,483)	$(2,477)	$-	$-	$-	$(4,960)
未實現兌換利益	(4)	11	-	-	-	7
減損損失	6,506	-	-	-	-	6,50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178	6,727	-	-	-	32,905
備抵呆帳	50	37	-	-	-	8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6,433	1,735	-	-	-	18,168
其他	643	56	-	-	-	699
未使用課稅損失	(49,810)	(6,089)	-	-	-	(55,899)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487)					$(2,48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4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87)					$(4,960)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2,484)	$1	$-	$-	$-	$(2,483)
未實現兌換利益	(51)	47	-	-	-	(4)
減損損失	6,506	-	-	-	-	6,50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382	6,796	-	-	-	26,178
備抵呆帳	33	17	-	-	-	5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6,034	399	-	-	-	16,433
其他	1,558	(915)	-	-	-	643
未使用課稅損失	-	(49,810)	-	-	-	(49,810)
遞延所得稅費用		$(43,465)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40,978					$(2,48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513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35)					$(2,487)

(3) 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尚未使用餘額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110.12.31	109.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一〇〇	$472,178	$472,178	$472,178	一一〇
一〇一	1,343,045	1,343,045	1,343,045	一一一
一〇二	594,767	594,767	594,767	一一二
一〇三	856,518	856,518	856,518	一一三
一〇四	44,752	44,752	44,752	一一四
一〇五	40,639	40,639	40,639	一一五
一〇六	86,061	86,061	86,061	一一六
一〇七	138,422	138,422	138,422	一一七
一〇八	308,713	308,713	308,713	一一八
一〇九	180,566	180,566	180,566	一一九
一一〇 (預估)	231,245	231,245	-	一二〇
		$4,296,906	$4,065,661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915,273 千元及 865,417 千元。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5)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1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 年度	109 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千元)	$198,311	$(299,46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81,444	672,774
基本每股盈餘(元)	$0.29	$(0.45)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千元)	$198,311	$(299,46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81,444	672,77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418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681,862	672,774
稀釋每股盈餘(元)	$0.29	$(0.45)

民國一〇九年度每股盈餘之計算，經考慮員工認股權之影響數不具稀釋效果，故不納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民國一一〇年度已無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 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
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高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海寧憬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喪失翰碩公司之重大影響，與翰碩公司之關係由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轉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關聯企業	$79,594	$30,618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為月結 90 天；非關係人為月結 30～90 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受任何保證。

2. 進貨

	110 年度	109 年度
關聯企業	$7,549	$-
其他關係人	35,482	23,990
合　　計	$43,031	$23,990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關聯企業	$35,015	$11,588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其他關係人	$8,669	$6,130

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其他關係人	$2,639	$-

6. 其他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支付予關聯企業技術服務費分別為14,649 千元及 14,641 千元。

7.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1,385	$13,792
退職後福利	216	306
合　　計	$11,601	$14,098

八、 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擔保債務內容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4	$2,105	海關保證金
	$2,124	$2,10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1,568,706	$15,697,7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78,248	750,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624	9,60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0,180	28,31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0,674	21,783
存出保證金	162	162
小　　計	688,888	810,092
合　　計	$22,257,594	$16,507,815

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4,106	$16,40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4,968	35,970
存入保證金	3,772	3,405
租賃負債	102	270
合　　計	$82,948	$56,045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309 千元及 537 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整體而言，本公司利率風險甚低。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均屬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重大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漲/下跌 1%時，對於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權益之影響分別為 185,497 千元及 135,044 千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99%及 97%，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其信用風險評估相關資訊如下：

			總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等級	指標	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方法	110.12.31	109.12.31
簡化法(註)	(註)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0,462	$28,603

註：採用簡化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信用風險，包括應收帳款。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合計
110.12.31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4,106	$-	$24,10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4,968	-	54,968
存入保證金	-	3,772	3,772
租賃負債	102	-	102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合計
109.12.31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6,400	$-	$16,400
其他應付款	35,970	-	35,970
存入保證金	-	3,405	3,405
租賃負債	226	51	277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上市櫃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到期時間短，其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8,549,728	$-	$3,018,978	$21,568,70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3,504,363	$-	$2,193,360	$15,697,72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0.01.01	$2,193,360
110 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28,384
110 年度取得/發行	6,922
110 年度處分/清償	(9,688)
轉入(轉出)第三等級	-
110.12.31	$3,018,978
109.01.01	$895,495
109 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39,472
109 年度取得/發行	58,393
109 年度處分/清償	-
轉入(轉出)第三等級	-
109.12.31	$2,193,360

上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總利益中，與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其他綜合損益分別為利益 828,384 千元及 1,239,472 千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〇年：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淨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40,811 千元
股票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2,317 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淨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29,422 千元
股票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 1,912 千元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千元)	$1,659	27.68	$45,911	$2,208	28.48	$62,89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千元)	544	27.68	15,059	324	28.48	9,226

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 1,352 千元及 2,583 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以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一）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二）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四。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五。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矽統科技(股)公司	股票	聯華電子公司	為本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85,380	18,549,728	2.29%	18,549,728	無
	股票	諧永投資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68,049	2,856,757	16.67%	2,856,757	無
	股票	全球一動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400	-	1.96%	-	無
	股票	VADEM公司－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69	-	-	-	無
	股票	台灣植體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328	8,487	7.96%	8,487	無
	股票	台灣文創一號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000	-	3.61%	-	無
	股票	亞太優勢微系統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218	146,812	15.37%	146,812	無
	股票	翰碩電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332	6,922	4.00%	6,922	無
	股票	Maxima Ventures Services V,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6	-	4.84%	-	無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矽統科技(股)公司	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1	營業費用	$14,649	-	5.56 %
0	矽統科技(股)公司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3,375	-	27.86 %
0	矽統科技(股)公司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122	-	0.05 %
1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矽統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成本	$7,549	-	2.87 %
0	矽統科技(股)公司	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359	-	0.14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矽統科技(股)公司	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	Samoa	投資	$175,302	$172,499	5,687	100.00%	$14,234	$(22,446)	$(22,446)	子公司
	慧通智聯公司	臺北市	開發各式AIOT產品及提供整合方案	60,000	40,000	6,000	55.81%	33,626	(44,140)	(30,506)	同上
	視傳科技公司	新竹市	電子零組件製造	144,760	144,760	4,033	34.03%	39,285	(11,596)	(3,946)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高爾科技公司	桃園市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144,000	114,000	10,200	29.05%	39,866	(41,696)	(11,673)	同上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臺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技術開發、技術諮詢與銷售及經營進出口業務	$9,32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1）	$8,269	$-	$-	$8,269	$(1,161)	100%	$(1,161)	$10,994	$-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各式集成電路設計生產及銷售	$119,93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2）	$119,934	$-	$-	$119,934	$(17,512)	100%	$(17,512)	$1,469	$-
海寧憬麒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製造及軟件開發	$30,112	赴投資大陸	$30,112	$-	$-	$30,112	$(10,654)	38.57%	$(4,109)	$22,124	$-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8,315	$158,315	$13,941,728

註1：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註2：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註3：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評價而得。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9,979,103	19.01%

說明： 若公司係向集保公司申請取得本表資訊者，得於本表附註說明以下事項：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零用金		$300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NTD　527,000　千元	527,000	
外幣存款	USD　1,095　千元，兌換率1:27.68	30,311	
	JPY　35　千元，兌換率1:0.2405	9	
	EUR　0.046　千元，兌換率1:31.32	1	
活期存款		20,782	
支票存款		145	
合　　計		$578,548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應收帳款			
A公司		$7,005	
B公司		4,524	
其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3,918	
小計		15,447	
減：備抵呆帳		(282)	
淨額		15,1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蘇州明兆光電公司		34,664	
海寧憬麒公司		351	
小計		35,015	
合計		$50,180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物料		$138	$-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製品		46,318	55,533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製成品		142,185	115,023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小　　計		188,641	$170,55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0,843)		
淨　　額		$97,798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投資(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數	期末餘額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視傳科技公司	4,033	$45,247	-	$-	-	$(2,016)	$(3,946)	$-	$-	4,033	34.03%	$39,285	9.74	$39,285	無	註1
翰碩電子公司	3,394	2,486	-	-	(3,062)	-	(2,486)	-	-	332	4.00%	-	-	-	無	註2
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	5,587	34,140	100	2,803	-	-	(22,446)	(263)	-	5,687	100.00%	14,234	2.50	14,234	無	
高爾科技公司	9,000	32,428	1,200	30,000	-	-	(11,673)	-	(10,889)	10,200	29.05%	39,866	3.91	39,866	無	
海寧慷麒科技公司	7,000	26,438	-	-	-	-	(4,109)	(205)	-	7,000	38.57%	22,124	3.16	22,124	無	
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4,000	37,512	2,000	20,000	-	-	(30,506)	-	6,620	6,000	55.81%	33,626	5.60	33,626	無	
小計		178,251		52,803		(2,016)	(75,166)	(468)	(4,269)			149,135				
加：遞延貸項		6,141		-		-	(3,122)	-	-			3,019				
合計		$184,392		$52,803		$(2,016)	$(78,288)	$(468)	($4,269)			$152,154				

註1:本期減少數係發放現金股利，減少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未按持股比例認列，喪失重大影響力，將其於採用權益法除列，並依當日公允價值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評價調整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公允價值		
聯華電子公司	285,380	$13,455,687	-	$-	-	$-	$5,094,041	285,380	$18,549,728	無	註1
笙泉科技公司	2,610	48,676	-	-	(2,610)	(105,100)	56,424	-	-	無	註1
諧永投資公司	127,182	2,059,527	140,867	-	-	-	797,230	268,049	2,856,757	無	註1
全球一動公司	5,400	-	-	-	-	-	-	5,400	-	無	註1
VADEM公司－特別股	269	-	-	-	-	-	-	269	-	無	註1
台灣植體科技公司	1,328	8,009	-	-	-	-	478	1,328	8,487	無	註1
EpoStar Electronics (BVI)	3,105	9,688	-	-	(3,105)	(78,022)	68,334	-	-	無	註1
台灣文創一號公司	1,000	-	-	-	-	-	-	1,000	-	無	註1
Maxima Ventures Services V,Inc.	16	-	-	-	-	-	-	16	-	無	註1
亞太優勢微系統公司	7,218	116,136	-	-	-	-	30,676	7,218	146,812	無	註1
翰碩電子公司	-	-	332	6,922	-	-	-	332	6,922	無	註1
合計		$15,697,723		$6,922		$(183,122)	$6,047,183		$21,568,706		

註1：係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盤價評估其公允價值。民國一一〇年度因評價導致之未實現利益增加共 6,047,183 千元，帳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其餘分別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價金減少 183,122 千元及取得增加 6,922 千元。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4,49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7
無形資產		$4,62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8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使用權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房屋及建築	$221	$88	$-	$309
機器設備	186	-	-	186
辦公設備	350	-	-	350
合　　計	$757	$88	$-	$845
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172	$87	$-	$259
機器設備	120	61	-	181
辦公設備	204	102	-	306
合　　計	$496	$250	$-	$746
帳面價值	$261	$(162)	$-	$99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一般廠商			
A 公司		$6,124	
B 公司		2,876	
C 公司		2,852	
D 公司		1,842	
其　　他	各供應商餘額未有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1,743	
小　　計		$15,437	
關係人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669	
合　　計		$24,106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用人費		$36,597	
應付費用		8,167	
其他應付費用－暫估PO費用		2,749	
其　　他	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4,816	
小　　計		$52,329	
關係人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639	
合　　計		$54,968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2020/08/01-2022/07/31	3.58%	$52	
機器設備	2019/01/16-2022/01/31	3.58%	5	
辦公設備	2017/06/01-2022/05/31	3.58%	45	
合　　計			$102	註1

註1：包含一年內到期之租賃負債金額為 102 仟元。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消費性電子IC	21,503　千顆	$243,42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185)	
淨　　額		$237,235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期初原物料		$139	
加：本期進料		53,855	
轉列費用		1,412	
減：期末原物料		(138)	
本期耗料		55,268	
製造費用		11,831	
加工成本		66,281	
製造成本		133,380	
加：期初在製品		58,685	
本期進料		8,942	
減：期末在製品		(46,318)	
轉列費用		(114)	
製成品成本		154,575	
加：期初製成品		81,149	
本期進料		56,546	
減：期末製成品		(142,185)	
其他		17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718	
銷貨成本總計		$158,980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34,788	
保 險 費		2,969	
折　　舊		2,478	
其　　他	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6,861	
合　　計		$47,096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55,810	
勞務費		10,532	
稅　　捐		5,318	
修繕費		5,513	
其　　他	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19,482	
合　　計		$96,655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29,533	
修繕費		20,523	
勞務費		15,409	
研究費用		14,467	
其　　他	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39,881	
合　　計		$219,813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功能別 / 性質別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詳財務報告附註六、14					
薪資費用						
勞健保費用						
退休金費用						
董事酬金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乃基於下列原則訂定:

一、薪資水準應參考國內同業薪資，以確保競爭優勢。

二、薪資給付應具激勵效果且應充分反映工作績效、品質及團隊精神。

整體薪資報酬組合包含基本薪資、獎金、福利及員工分紅等。

酬金給付標準，基本薪資係依員工所擔任職位及其學經歷核敘；

獎金及員工分紅則連結公司營運績效，並按個人工作績效表現核給；

福利部份則以符合法令規定為前提，並兼具員工需要，設計員工可共享之福利措施。

七、　合併財務報告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及民國一〇九年度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簡　誠　謙

中華民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十　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688 5678
Fax: 886 3 688 600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矽統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統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統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矽統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矽統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252,153 千元。由於商品銷售為其主要營運活動，其銷貨地除台灣外、涵蓋亞洲及其他地區，且銷售產品交易條件可能不同，需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其交易憑證，並覆核訂單及合約中之重大條款，辨認合約或訂單之履約義務及確認滿足時點，以確定交易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執行截止點測試及複核期後銷貨折讓。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中附註四及六有關營業收入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測試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矽統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為 747,713 千元，佔總資產 3%。矽統集團因其現金產生單位存有資產減損之可能，故管理階層針對其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損測試。矽統集團係以淨公允價值主張可回收金額，且其高於帳面金額，故無需認列減損損失。由於淨公允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及假設，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了解並評估管理階層有關資產減損認列及衡量之流程；取得不動產及廠房之鑑價報告並評估鑑價報告結論之合理性，包括複核管理階層以比較法計算之不動產及廠房公允價值，出售成本之設算以及公司持有該不動產及廠房之證明文件等。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中附註五及六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矽統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 68,010 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為 12,337 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5%。

列入矽統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101,275 千元及 106,599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及 1%，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分別為 22,214 千元及 68,904 千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損之(11) %及 2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統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統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統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EY安永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統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識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中，決定對矽統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 0970037690 號
(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郭紹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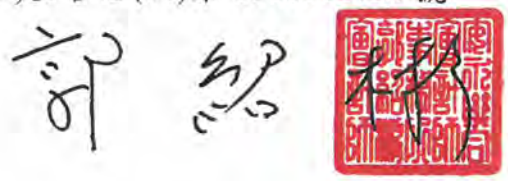

會計師：

許新民

中華民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十 日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產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654,921	3	$819,360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3及十二	9,624	-	9,60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六.12及十二	17,530	-	21,306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六.12、七及十二	705	-	2,631	-
1200	其他應收款	十二	50,680	-	22,066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118,978	1	73,127	1
1410	預付款項		5,860	-	4,58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0,282	-	4,76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78,580	4	957,445	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四、六.2及十二	21,568,706	92	15,697,723	8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101,275	1	106,59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五及六.7	747,713	3	749,534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3	7,721	-	15,026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8	6,507	-	7,05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17	2,473	-	-	-
1915	預付設備款		2,902	-	705	-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二	2,448	-	2,659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9	59,171	-	57,36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498,916	96	16,636,664	94
1xxx	資產總計		$23,377,496	100	$17,594,10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誠謙　　經理人：許時中　　會計主管：陳元魁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	六.11	$543	-	$428	-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	15,443	-	10,270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及十二	8,669	-	6,13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十二	60,044	-	41,258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及十二	2,639	-	-	-
2213	應付設備款		1,943	-	1,70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3及十二	7,626	-	8,29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277	-	2,560	-
2365	退款負債		3,492	-	3,21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5,676	-	73,859	-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17	4,960	-	2,48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3及十二	250	-	6,783	-
2645	存入保證金	十二	3,772	-	3,40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982	-	12,675	-
2xxx	負債總計		114,658	-	86,534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0				
3110	普通股股本		6,814,449	29	6,309,675	36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10	81,798	1	85,807	1
3300	保留盈餘	六.1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2,492	2	143,74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2,878,280	16
3350	未分配盈餘		2,811,971	12	935,441	5
3400	其他權益		13,125,503	56	7,145,252	4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236,213	100	17,498,197	100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	26,625	-	9,378	-
3xxx	權益總計		23,262,838	100	17,507,57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23,377,496	100	$17,594,10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誠謙　　經理人：許時中　　會計主管：陳元魁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1、七及十四	$252,153	100	$160,17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六.13、六.14及七	(167,666)	(66)	(115,036)	(72)
5900	營業毛利		84,487	34	45,135	28
6000	營業費用	六.12、六.13、六.14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1,921)	(29)	(41,542)	(26)
6200	管理費用		(121,408)	(48)	(120,040)	(7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9,734)	(99)	(325,022)	(20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119	1	(5,905)	(3)
	營業費用合計		(439,944)	(175)	(492,509)	(307)
6900	營業損失		(355,457)	(141)	(447,374)	(27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6及六.15				
7100	利息收入		2,506	1	3,316	2
7010	其他收入		565,202	224	266,612	16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09	3	(10,025)	(6)
7050	財務成本		(425)	-	(195)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2,214)	(9)	(68,904)	(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51,378	219	190,804	119
7900	稅前淨利(損)		195,921	78	(256,570)	(16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17	(11,243)	(5)	(43,520)	(27)
8200	本期淨利(損)		184,678	73	(300,090)	(187)
	其他綜合損益	六.1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9	1,773	1	5,465	3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047,183	2,398	10,025,377	6,25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8)	-	1,375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048,488	2,399	10,032,217	6,26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33,166	2,472	$9,732,127	6,076
8600	淨利(損)歸屬予：					
8610	母公司業主		$198,311	78	$(299,468)	(187)
8620	非控制權益		(13,633)	(5)	(622)	-
			$184,678	73	$(300,090)	(18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予：					
8710	母公司業主		$6,246,799	2,477	$9,732,749	6,076
8720	非控制權益		(13,633)	(5)	(622)	-
			$6,233,166	2,472	$9,732,127	6,076
	每股盈餘(元)	六.1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29		$(0.4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29		$(0.4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誠謙　　經理人：許時中　　會計主管：陳元魁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5,540,625	$6,445	$-	$4,576,364	$633,194	$(5,966)	$(2,872,314)	$(182,840)	$7,695,508	$-	$7,695,508
	民國一〇九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3,742	-	(143,742)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2,262)	-	-	-	(192,262)	-	(192,262)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769,050	-	-	-	(769,050)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698,084)	1,698,084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7,796	-	-	-	-	-	-	7,796	-	7,796
D1	民國一〇九年度淨損	-	-	-	-	(299,468)	-	-	-	(299,468)	(622)	(300,090)
D3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465	1,375	10,025,377	-	10,032,217	-	10,032,217
D5	民國一〇九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4,003)	1,375	10,025,377	-	9,732,749	(622)	9,732,12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71,160	-	-	-	-	-	182,840	254,000	-	254,0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220	-	(3,220)	-	-	-	-
T1	其他	-	406	-	-	-	-	-	-	406	-	406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10,000	10,000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309,675	$85,807	$143,742	$2,878,280	$935,441	$(4,591)	$7,149,843	$-	$17,498,197	$9,378	$17,507,575
A1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6,309,675	$85,807	$143,742	$2,878,280	$935,441	$(4,591)	$7,149,843	$-	$17,498,197	$9,378	$17,507,575
	民國一一〇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58,750	-	(258,750)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04,774)	-	-	-	(504,774)	-	(504,774)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4,774	-	-	-	(504,774)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878,280)	2,878,280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0,889)	-	-	-	-	-	-	(10,889)	-	(10,889)
D1	民國一一〇年度淨利	-	-	-	-	198,311	-	-	-	198,311	(13,633)	184,678
D3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3	(468)	6,047,183	-	6,048,488	-	6,048,48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0,084	(468)	6,047,183	-	6,246,799	(13,633)	6,233,16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	6,620	-	-	-	-	-	-	6,620	(6,620)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6,464	-	(66,464)	-	-	-	-
T1	其他	-	260	-	-	-	-	-	-	260	-	260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37,500	37,500
Z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814,449	$81,798	$402,492	$-	$2,811,971	$(5,059)	$13,130,562	$-	$23,236,213	$26,625	$23,262,83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誠謙　　經理人：許時中　　會計主管：陳元魁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金　額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代　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金　額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195,921	$(256,57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122	$19,55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	(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	(48,807)
A20100	折舊費用	26,566	21,73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778)	(10,055)
A20200	攤銷費用	2,631	1,85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	1,52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3,119)	5,90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18)
A20900	利息費用	425	19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1	-
A21200	利息收入	(2,506)	(3,31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091)	(1,872)
A21300	股利收入	(532,886)	(236,4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197)	(67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71,20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34,902	238,90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2,214	68,90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8,214	197,32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	46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6,922)	7,157				
A29900	其他項目	-	(3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67	-
A31150	應收帳款	6,951	1,66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26	(2,63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9,119)	(4,49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78	(64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04,774)	(192,262)
A31200	存貨	(45,851)	(1,217)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182,800
A31220	預付費用	(1,277)	(1,12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7,500	10,0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515)	1,878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260	406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34)	(2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5,766)	(3,577)
A32125	合約負債	115	(328)				
A32150	應付帳款	5,173	4,16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39	(2,04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2)	8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786	(5,88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64,439)	(152,25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639	-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9,360	971,61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95	(4,51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4,921	$819,36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18,056)	(329,59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518	3,41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047)	(20,64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6,585)	(346,82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簡誠謙　　經理人：許時中　　會計主管：陳元魁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
及民國一〇九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八月二十六日設立。主要業務為研究、生產、製造及銷售各種特殊應用積體電路及其組件、系統產品、積體電路設計、高腳數精密封裝及測試服務，並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180 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1.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其於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時出售所生產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價款；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價款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3.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4. 2018-202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含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第 15 及 24 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造成對子公司控制之喪失，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各式 AIOT 產品及提供整合方案	55.81% (註)	80.00%
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	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市場行銷及技術服務業務	100.00%	100.00%
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各式集成電路設計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註：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及十二月辦理現金增資，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低為 55.81%。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力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力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先進先出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以標準成本入帳，結帳時將成本差異分攤至銷貨成本及期末存貨，使其接近加權平均成本計價。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50 年
機器設備	3 ～ 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 5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3 年～5 年	10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觸控晶片及用於伺服器、工業電腦的利基型繪圖晶片，其銷售商品

之交易，通常附有折扣。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估計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 30 天～9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以後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用以決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之假設變動可能影響其減損測試之結果。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	$122,496	$206,967
定期存款	532,425	612,393
合　　計	$654,921	$819,360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18,549,728	$13,504,363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3,018,978	2,193,360
合　　計	$21,568,706	$15,697,723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第四季因未按持股比率認購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而喪失重大影響力。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6。

本集團考量投資策略，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出售時之公允價值為105,100 千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62,479 千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本集團考量投資策略，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中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出售時之公允價值為78,022 千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3,985 千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本集團考量投資策略，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出售時之公允價值為 19,550 千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3,220 千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股利收入 532,886 千元，皆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股利收入 236,400 千元，皆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股利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與資產負債表日仍持有之投資相關	$532,886	$236,400
與當期除列之投資相關	-	-
當期認列之股利收入	$532,886	$236,400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定期存款	$9,624	$9,605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21,509	$28,460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	-
減：備抵損失	(3,979)	(7,154)
小　　計	17,530	21,3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5	2,631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705	2,631
合　　計	$18,235	$23,937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90 天。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22,214 千元及 31,091 千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2。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10.12.31	109.12.31
原　　料	$231	$94
在 製 品	25,640	38,803
製 成 品	93,107	34,230
合　　計	$118,978	$73,127

(1)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 167,666 千元，包括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0,734 千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 115,036 千元，包括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730 千元。

(2)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視傳科技公司	$39,285	34.03	$45,247	34.03
高爾科技公司(註 1)	39,866	29.05	32,428	27.55
翰碩電子公司(註 2)	-	-	2,486	27.70
亞太優勢微系統公司(註 3)	-	-	-	-
海寧憬麒科技公司(註 4)	22,124	38.57	26,438	38.57
	$101,275		$106,599	

註 1：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以 30,000 千元參與高爾科技公司現金增資，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七日變更登記完成。

註 2：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第四季因未按持股比率認購翰碩電子公司，其持股比例由 27.7%下降為 4%而喪失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於喪失翰碩電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時將其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除列，並依當日公允價值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之差異 6,922 千元，認列於處分投資利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度以 18,694 千元參與翰碩電子公司現金增資，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七日變更登記完成。

註 3：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度第一季因未按持股比率認購亞太優勢微系統公司，其持股比例從 26.78%下降為 15.37%而喪失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於喪失亞太優勢微系統公司之重大影響時將其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除列，並依當日公允價值認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之差異 7,157 千元，認列於處分投資損失。

註 4：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度以 30,112 千元參與中國海寧憬麒科技公司投資設立，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完成大陸地區投資申報。

本集團對視傳科技公司、高爾科技公司及海寧憬麒科技公司之投資並非重大。本集團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22,214)	$(68,9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14)	$(68,904)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12.31	109.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7,713	$749,534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成本：						
110.01.01	$476,328	$981,877	$421,738	$2,071	$141,503	$2,023,517
增添	-	3,564	7,640	-	4,811	16,015
處分	-	-	-	-	(248)	(2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50)	(50)
110.12.31	$476,328	$985,441	$429,378	$2,071	$146,016	$2,039,234
109.01.01	$476,328	$976,154	$426,597	$2,071	$141,887	$2,023,037
增添	-	6,011	2,358	-	2,796	11,165
處分	-	(288)	(7,217)	-	(3,299)	(10,8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119	119
109.12.31	$476,328	$981,877	$421,738	$2,071	$141,503	$2,023,517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723,758	$411,243	$1,265	$137,717	$1,273,983
折舊	-	9,576	5,920	206	2,065	17,767
處分	-	-	-	-	(189)	(189)
移轉及重分類	-	-	-	(19)	19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40)	(40)
110.12.31	$-	$733,334	$417,163	$1,452	$139,572	$1,291,521
109.01.01	$-	$715,001	$410,721	$850	$139,489	$1,266,061
折舊	-	8,933	5,612	415	1,363	16,323
處分	-	(176)	(5,090)	-	(3,228)	(8,4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93	93
109.12.31	$-	$723,758	$411,243	$1,265	$137,717	$1,273,983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476,328	$252,107	$12,215	$619	$6,444	$747,713
109.12.31	$476,328	$258,119	$10,495	$806	$3,786	$749,534

(2)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無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3)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機電及空調設備等，係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50 年及 10 年提列折舊。

(4) 本集團部分土地係購入興建研發大樓用途之新竹市光復段土地，因屬農地，尚未辦理變更登記，暫以第三人名義辦理登記，並已辦理第一順位抵押權設定登記。

(5)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16,015	$10,845
使用權資產增加數	-	916
應付設備款增加數	(237)	(1,706)
合　　計	$15,778	$10,055

(6) 前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成本：			
110.01.01	$11,953	$265,866	$277,819
增添－單獨取得	2,091	-	2,0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8)	-	(8)
110.12.31	$14,036	$265,866	$279,902
109.01.01	$10,081	$265,866	$275,947
增添－單獨取得	1,872	-	1,872
109.12.31	$11,953	$265,866	$277,819
攤銷及減損：			
110.01.01	$4,899	$265,866	$270,765
攤銷	2,631	-	2,6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	(1)
110.12.31	$7,529	$265,866	$273,395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109.01.01	$3,036	$265,866	$268,902
攤銷	1,857	-	1,8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6	-	6
109.12.31	$4,899	$265,866	$270,765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6,507	$-	$6,507
109.12.31	$7,054	$-	$7,054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推銷費用	$335	$4
管理費用	597	505
研究發展費用	1,637	1,348
製造費用	62	-
合　　計	$2,631	$1,857

9.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0,754 千元及 10,711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 0 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皆為 11 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52	$36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286)	(388)
合　　計	$(34)	$(2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109.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61,529	$61,096	$73,65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0,700)	(118,460)	(125,534)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59,171)	$(57,364)	$(51,87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9.01.01	$73,656	$(125,534)	$(51,878)
當期服務成本	367	-	367
利息費用(收入)	553	(941)	(388)
小計	74,576	(126,475)	(51,899)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44	-	344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5	-	75
經驗調整	(1,766)	-	(1,766)
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	(4,118)	(4,118)
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12,133)	12,133	-
小計	(13,480)	8,015	(5,465)
109.12.31	61,096	(118,460)	(57,364)
當期服務成本	252	-	252
利息費用(收入)	306	(592)	(286)
小計	61,654	(119,052)	(57,398)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655	-	1,655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550)	-	(1,550)
經驗調整	(230)	-	(230)
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	(1,648)	(1,648)
小計	(125)	(1,648)	(1,773)
110.12.31	$61,529	$(120,700)	$(59,171)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10.12.31	109.12.31
折 現 率	0.500%	0.5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500%	3.75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0 年度		109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 0.25%	$-	$1,585	$-	$1,596
折現率減少 0.25%	1,648	-	1,663	-
預期薪資增加 0.25%	1,577	-	1,587	-
預期薪資減少 0.25%	-	1,525	-	1,532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0.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8,000,000 千元，分為 1,80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分次發行，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6,814,449 千元及 6,309,675 千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別為 681,445 千股及 630,967 千股。

(2) 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7,184	$11,453
其　　他	74,614	74,354
合　　計	$81,798	$85,807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日及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股票轉讓予員工，自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一日至一〇八年一月七日止，自證券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計 26,000 千股，買回總金額為 250,065 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五日註銷普通股 6,000 千股，已依規定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四日轉讓普通股 20,000 千股予員工，每股認股價格為 12.7 元，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酬勞費用為 71,200 千元。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董事會。

另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均為 0 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之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58,750	$143,742		
特別盈餘公積之迴轉	(2,878,280)	(1,698,084)		
普通股現金股利	504,774	192,262	0.80	0.347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4,774	769,050	0.80	1.388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 14。

11. 營業收入

(1) 收入細分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52,153	$160,171

本集團自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與客戶合約收入類型皆為於某一時點認列收入。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銷售商品	$543	$428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約負債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轉列收入	$428	$756
本期預收款增加(減少)	115	(328)

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應收帳款	$(3,119)	$5,905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考量個別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逾期狀況等因素評估損失率，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 天內	91－180 天	181－270 天	271－365 天	366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5,561	$2,674	$-	$-	$-	$3,979	$22,214
損失率	-	-	25%	50%	7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3,979)	(3,979)
帳面金額	$15,561	$2,674	$-	$-	$-	$-	$18,235

109.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	90 天內	91－180 天	181－270 天	271－365 天	366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5,310	$4,887	$-	$5,616	$3,726	$1,552	$31,091
損失率	-	-	25%	50%	7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2,808)	(2,794)	(1,552)	(7,154)
帳面金額	$15,310	$4,887	$-	$2,808	$932	$-	$23,937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0.01.01	$7,154
本期增加金額	-
本期迴轉金額	(3,119)
匯率影響數	(56)
110.12.31	$3,979
109.01.01	$2,338
本期增加金額	5,905
本期迴轉金額	(1,216)
匯率影響數	127
109.12.31	$7,154

13.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之資產，主要為不動產(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 1 年至 5 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房屋及建築	$7,672	$14,814
機器設備	5	66
辦公設備	44	146
合　　計	$7,721	$15,026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使用權資產增添 1,561 千元及 16,490 千元。

(b) 租賃負債

	110.12.31	109.12.31
租賃負債	$7,876	$15,076
流　　動	$7,626	$8,293
非 流 動	250	6,783
合　　計	$7,876	$15,076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5(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 年度	109 年度
房屋及建築	$8,636	$5,250
機器設備	61	61
辦公設備	102	102
合　　計	$8,799	$5,413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 年度	109 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2	$21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9,191 千元及 4,520 千元。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簽訂辦公處所之商業租賃合約，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25,029	$26,153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不超過一年	$29,884	$26,08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3,971	23,159
超過五年	-	-
合　　計	$73,855	$49,242

1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980	$259,178	$273,158	$12,241	$318,120	$330,361
勞健保費用	1,234	21,000	22,234	783	17,757	18,540
退休金費用	562	10,158	10,720	369	10,321	10,6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8,697	8,697	-	4,689	4,689
合　　計	$15,776	$299,033	$314,809	$13,393	$350,887	$364,280
折舊費用	$1,689	$24,877	$26,566	$525	$21,211	$21,736
攤銷費用	$62	$2,569	$2,631	$10	$1,847	$1,857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分別以 5%及 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1,265 千元及 4,506 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及其他員工福利費用項下。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為淨損，故未估列或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6	$3,316

(2) 其他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金收入	$25,029	$26,153
股利收入	532,886	236,400
其他收入－其他	7,287	4,059
合　　計	$565,202	$266,612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618)	$(2,30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	(468)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6,922	(7,157)
什項支出	-	(124)
租賃修改利益	-	33
合　　計	$6,309	$(10,025)

(4)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425)	$(195)

16.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73	$-	$1,773	$-	$1,7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047,183	-	6,047,183	-	6,047,18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科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8)	-	(468)	-	(4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048,488	$-	$6,048,488	$-	$6,048,488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465	$-	$5,465	$-	$5,4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025,377	-	10,025,377	-	10,025,37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科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75	-	1,375	-	1,3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0,032,217	$-	$10,032,217	$-	$10,032,217

17.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稅費用	$11,243	$5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569)	(6,345)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8,569	49,810
所得稅費用	$11,243	$43,520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195,921	$(256,570)
以本公司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9,184	$(51,314)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96,699)	(37,18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54,794	131,854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	13,964	16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1,243	$43,520

(2)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2,483)	$(2,477)	$-	$-	$-	$(4,960)
未實現兌換利益	(4)	11	-	-	-	7
減損損失	6,506	-	-	-	-	6,50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178	6,727	-	-	-	32,905
備抵呆帳	50	37	-	-	-	8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6,433	1,735	-	-	-	18,168
其他	643	56	-	-	-	699
未使用課稅損失	(49,810)	(6,089)	-	-	-	(55,899)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487)					$(2,48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4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87)					$(4,960)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財稅差異	$(2,484)	$1	$-	$-	$-	$(2,483)
未實現兌換利益	(51)	47	-	-	-	(4)
減損損失	6,506	-	-	-	-	6,50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382	6,796	-	-	-	26,178
備抵呆帳	33	17	-	-	-	5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6,034	399	-	-	-	16,433
其他	1,558	(915)	-	-	-	643
未使用課稅損失	-	(49,810)	-	-	-	(49,810)
遞延所得稅費用		$(43,465)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40,978					$(2,48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513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35)					$(2,487)

(3)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

		尚未使用餘額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110.12.31	109.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一〇〇	472,178	$472,178	$472,178	一一〇
一〇一	1,343,045	1,343,045	1,343,045	一一一
一〇二	594,767	594,767	594,767	一一二
一〇三	856,518	856,518	856,518	一一三
一〇四	44,752	44,752	44,752	一一四
一〇五	40,639	40,639	40,639	一一五
一〇六	86,061	86,061	86,061	一一六
一〇七	138,422	138,422	138,422	一一七
一〇八	308,713	308,713	308,713	一一八
一〇九	180,566	180,566	180,566	一一九
一一〇(預估)	231,245	231,245	-	一二〇
		$4,296,906	$4,065,661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924,101 千元及 866,039 千元。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5)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子公司-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孫公司-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孫公司-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註：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五日設立登記。

1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 年度	109 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 (千元)	$198,311	$(299,46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81,444	672,774
基本每股盈餘(元)	$0.29	$(0.45)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 (千元)	$198,311	$(299,46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81,444	672,774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418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681,862	672,774
稀釋每股盈餘(元)	$0.29	$(0.45)

民國一〇九年度每股盈餘之計算，經考慮員工認股權之影響數不具稀釋效果，故不納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民國一一〇年度已無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
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高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海寧憬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大園藝噴水工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註：本集團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喪失翰碩公司之重大影響，與翰碩公司之關係人由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轉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1. 銷貨

	110 年度	109 年度
關聯企業	$7,820	$9,150
其他關係人	6,505	-
合　　計	$14,325	$9,150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為月結90天；非關係人為月結30～90天。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受任何保證。

2. 進貨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其他關係人	$35,482	$23,990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關聯企業	$705	$2,631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其他關係人	$8,669	$6,130

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其他關係人	$2,639	$-

6.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3,823	$19,088
退職後福利	512	761
合　　計	$14,335	$19,84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110.12.31	帳面金額 109.12.31	擔保債務內容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4	$2,105	海關保證金
	$2,124	$2,10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68,706	$15,697,7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654,492	818,8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624	9,60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8,235	23,93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0,680	22,066
存出保證金	2,448	2,659
小　　計	735,479	877,149
合　　計	$22,304,185	$16,574,872

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4,112	$16,40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2,683	41,258
存入保證金	3,772	3,405
租賃負債	7,876	15,076
合　　計	$98,443	$76,139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375 千元及 597 千元。

當新臺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169 千元及 286 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整體而言，本集團利率風險甚低。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均屬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重大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漲/下跌 1%時，對於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權益之影響為 185,497 千元及 135,044 千元。

其他權益工具或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7%及 92%，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其信用風險評估相關資訊如下：

			總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等級	指標	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方法	110.12.31	109.12.31
簡化法(註)	(註)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2,214	$31,091

註：採用簡化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信用風險，包括應收帳款。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合計
110.12.31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4,112	$-	$24,11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2,683	-	62,683
存入保證金	-	3,772	3,772
租賃負債	7,707	250	7,957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合計
109.12.31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6,400	$-	$16,400
其他應付款	41,258	-	41,258
存入保證金	-	3,405	3,405
租賃負債	8,849	6,896	15,745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未上市櫃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到期時間短，其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8,549,728	$-	$3,018,978	$21,568,70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3,504,363	$-	$2,193,360	$15,697,723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0.01.01	$2,193,360
110 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28,384
110 年度取得/發行	6,922
110 年度處分/清償	(9,688)
轉入(轉出)第三等級	-
110.12.31	$3,018,978
109.01.01	$895,495
109 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39,472
109 年度取得/發行	58,393
109 年度處分/清償	-
轉入(轉出)第三等級	-
109.12.31	$2,193,360

上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總利益中，與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其他綜合損益分別為利益 828,384 千元及 1,239,472 千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〇年：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淨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40,811 千元
股票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2,317 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淨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29,422 千元
股票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30%	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市場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1,912 千元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千元)	$1,900	27.68	$52,581	$2,422	28.48	$68,986
人民幣(千元)	5,717	4.344	24,835	7,604	4.377	33,28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千元)	544	27.68	15,059	327	28.48	9,308
人民幣(千元)	1,836	4.344	7,975	1,063	4.377	4,654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 618 千元及 2,309 千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以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前款第(1)~(9)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一及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四。

4.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五。

十四、 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觸控晶片及用於伺服器、工業電腦的利基型繪圖晶片，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臺　　灣	$110,229	$77,537
亞　　洲	141,440	78,223
其　　他	484	4,411
合　　計	$252,153	$160,171

(2) 非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臺　　灣	$755,245	$761,436
其　　他	6,696	10,178
合　　計	$761,941	$771,614

3.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之收入佔合併總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A 客戶	$78,468	$7,711
B 客戶	67,374	34,113
C 客戶	23,346	7,133
合　計	$169,188	$48,957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矽統科技(股)公司	股票	聯華電子公司	為本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85,380	18,549,728	2.29%	18,549,728	無
	股票	諧永投資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68,049	2,856,757	16.67%	2,856,757	無
	股票	全球一動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400	-	1.96%	-	無
	股票	VADEM公司－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69	-	-	-	無
	股票	台灣植體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328	8,487	7.96%	8,487	無
	股票	台灣文創一號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000	-	3.61%	-	無
	股票	亞太優勢微系統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218	146,812	15.37%	146,812	無
	股票	翰碩電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332	6,922	4.00%	6,922	無
	股票	Maxima Ventures Services V,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6	-	4.84%	-	無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矽統科技(股)公司	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1	營業費用	$14,649	-	5.56 %
0	矽統科技(股)公司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3,375	-	27.86 %
0	矽統科技(股)公司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122	-	0.05 %
1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矽統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成本	$7,549	-	2.87 %
0	矽統科技(股)公司	慧通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359	-	0.14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矽統科技(股)公司	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	Samoa	投資	$175,302	$172,499	5,687	100.00%	$14,234	$(22,446)	$(22,446)	子公司
	慧通智聯公司	臺北市	開發各式AIOT產品及提供整合方案	60,000	40,000	6,000	55.81%	33,626	(44,140)	(30,506)	同上
	視傳科技公司	新竹市	電子零組件製造	144,760	144,760	4,033	34.03%	39,285	(11,596)	(3,946)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高爾科技公司	桃園市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144,000	114,000	10,200	29.05%	39,866	(41,696)	(11,673)	同上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臺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技術開發、技術諮詢與銷售及經營進出口業務	$9,32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1)	$8,269	$-	$-	$8,269	$(1,161)	100%	$(1,161)	$10,994	$-
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各式集成電路設計生產及銷售	$119,93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註2)	$119,934	$-	$-	$119,934	$(17,512)	100%	$(17,512)	$1,469	$-
海寧憬麒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製造及軟件開發	$30,112	赴投資大陸	$30,112	$-	$-	$30,112	$(10,654)	38.57%	$(4,109)	$22,124	$-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58,315	$158,315	$13,941,728

註1：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深圳市邦統科技有限公司。
註2：經由第三地區薩摩亞Mars Investments (SAMOA) Ltd.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蘇州明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註3：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評價而得。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9,979,103	19.01%

說明： 若公司係向集保公司申請取得本表資訊者，得於本表附註說明以下事項：

註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簡誠謙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46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180號 Tel:886-3-5166000 Fax:886-3-5711479 www.sis.com